

公司代码：600821

公司简称：金开新能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宇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上市公司2024年实现合并口径归母净利润80,271.94万元。为了回报广大股东，秉承长期现金分红的原则，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29,938,500股后的股本数1,967,324,953股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96,732,495.3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经审计）的24.51%。

2、2024年半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已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96,732,495.30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累计回购金额为148,478,785.62元（含印花税及交易费等费用）。综上，2024年度公司累计分红金额预计为541,943,776.22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7.51%。

3、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中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如在本次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本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包含若干公司对未来发展战略、业务规划、经营计划、财务状况等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当前能够掌握的信息与数据对未来所做出的估计或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开新能、公司	指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津劝业、*ST 劝业	指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津融集团	指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金开企管	指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津诚二号	指	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金开企管的一致行动人
津融资本	指	天津津融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原名天津津融国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金开企管的一致行动人
津融卓创	指	津融卓创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金开企管的一致行动人
金开有限、国开新能源	指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金开智维	指	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
金开供应链	指	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千瓦（KW）	指	功率单位，1 千瓦=1000 瓦
兆瓦（MW）	指	功率单位，1 兆瓦=1000 千瓦
吉瓦（GW）	指	功率单位，1 吉瓦=1000 兆瓦
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百万元、人民币亿元
装机容量	指	不考虑是否具备并网发电条件的电站装机总容量
并网容量	指	完成安装且经调试后已并网发电的电站装机容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开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YOCOR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YOCOR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尤明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晓波	张宇光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0号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0号
电话	010-50950528	010-50950528
传真	010-50950529	010-50950529
电子信箱	ir@nyocor.com	ir@nyoco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四号龙通大厦41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天津市和平区和平路290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4
公司网址	www.nyocor.com
电子信箱	ir@nyoco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0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开新能	600821	*ST劝业、津劝业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楠、张欣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董克念、张顺达
	持续督导的期间	非公开发行完成当年至2023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1-9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涛、马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非公开发行完成当年至2023年

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法定督导期已于2023年12月31日结束，但鉴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报告期内尚未使用完毕，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仍需对募集资金情况持续履行督导职责直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	-------	-------	--------------	-------

营业收入	3,612,171,823.08	3,327,748,339.44	8.55	3,082,262,48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2,719,429.73	802,346,013.59	0.05	732,483,07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5,696,251.31	732,598,598.11	0.42	683,767,99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229,894.71	2,155,268,219.32	-12.71	3,045,438,513.82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94,601,373.62	8,943,128,953.80	3.93	8,369,224,503.82
总资产	40,070,451,242.79	31,932,660,212.51	25.48	32,694,922,572.3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0	2.50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0	2.50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7	0.00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7	9.20	减少0.33个百分点	12.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3	8.40	减少0.27个百分点	11.8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0,906,950股，募集资金净额2,674,131,517.90元，导致公司净资产总额增加，但部分募投项目在本报告期仍处于建设期内，尚未全面产生经济效益，此外，部分区域受电价政策的影响，电价下降，电力销售毛利率降低，导致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降低。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43,170,720.04	1,040,232,756.34	946,456,123.35	782,312,22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218,027,080.74	269,188,010.28	259,220,236.93	56,284,10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的净 利润	176,246,506.55	268,839,733.52	258,782,577.06	31,827,43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44,749,881.09	287,205,078.49	1,067,249,399.13	482,025,536.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021,615.3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3,329.44	2,03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6,517.40	投资补助及政府奖励	4,963,015.47	1,075,754.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65,626.85	理财收益	8,982,413.86	20,956,889.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08,918.1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	1,594,278.09	非同一控制下	56,863,851.60	39,074,798.41

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企业合并产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9,807.95	罚款及滞纳金	-751,164.75	-14,875,632.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5,054.68		39,153.28	1,005,142.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9,996.67		128,217.98	-377,458.55
合计	67,023,178.42		69,747,415.48	48,715,079.8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935,440.89	255,756,483.66	165,821,042.77	4,665,626.85
应收款项融资	29,701,073.99	163,237,743.40	133,536,669.41	0.00
合计	119,636,514.88	418,994,227.06	299,357,712.18	4,665,626.85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我国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尽管外部环境的变化带来了不利影响，宏观经济运行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但是正如 2024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所提出的，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

在此背景下，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定信心，以“双百”“育精培优”等国企改革专项行动激发活力，积极面对市场变化和挑战，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齐心协力实施“三条曲线”发展战略，坚持稳中有进、难中作为，通过深化改革，加大创新，持续加快扩大优势领域、强化发展基础、提高发展效益，实现了各项经营指标较快增长。

2024 年，公司累计核准装机容量 7,468 兆瓦，较上年增长 15.82%；并网容量达到 5,554 兆瓦，较上年增长 23.97%；年发电量 79.05 亿千瓦时，较上年增长 10.60%；营业收入 36.12 亿元，较上年增长 8.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3 亿元，较上年增长 0.05%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分红（含股份回购累计金额）预计约 5.42 亿元，占 2024 年年度归母净利润的 67.51%；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均实现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规划及经营目标，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强化理论武装，加强自身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各级党组织“第一议题”、集体学习“第一主题”、干部培训“第一主课”，以实际行动捍卫“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高质量完成“两委”设立和选举工作，与深化“强根铸魂”行动统筹谋划，为全年工作“举旗定向”。

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推动学习入脑入心。公司组织全体党员参加党纪学习教育专题纪律党课，通过组织中层干部旁听法院职务犯罪庭审、开展《条例》知识考试等形式，帮助党员干部准确把握“六项纪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压实从严治党责任。公司党委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强化监督、防范风险、筑牢底线，确保公司合规稳健运行。以西藏那曲项目为立项监督试点，探索建立多方联动的监督工作机制，实现全链条闭环。

创建党建品牌，以品牌赋能生产经营。公司党委以“党建+”为统领，结合公司主责主业和企业文化建设活动，创建“势起风光·红船领航”党建品牌，深入落实天津市委提出的“十项行动”“三新三量”“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等工作，在发展新质生产力方面，树立国有企业主力军、顶梁柱、压舱石的良好形象。

（二）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持续做大做强做优新能源主业

面对电网消纳能力不足带来的限电压力和市场交易导致的电价下行挑战，公司聚焦资源禀赋优越、消纳良好以及具备电价优势的地区，全力推进项目开发与建设。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核准装机容量 7,468 兆瓦，并网容量 5,554 兆瓦，分别同比增长 16%、24%。其中，光伏发电项目并网容量 3,913 兆瓦，风电项目并网容量 1,514 兆瓦，储能及生物质发电项目并网容量 127 兆瓦。

2024 年，公司新增并网装机容量总计 1,073 兆瓦，这些项目均布局在电力消纳能力强、资源条件优越的地区，不仅进一步扩大了公司的装机规模，也为区域能源结构优化和绿色低碳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其中，西藏那曲光储项目是公司在高原区域的标志性工程，也是全球海拔最高的大型光储项目之一。该项目由 100 兆瓦光伏电站和 20%的“4 小时构网型”储能系统组成，平均海拔超过 4,500 米。项目采用“牧光互补”模式，投运后可实现板上发电、板下放牧，为当地居民提供了绿色增收的新渠道。项目依托国家级储能技术创新平台，超前探索高寒、高海拔地区的电力调峰新模式，有效发挥区域电力调峰、保供及铁路用能保障作用，对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多元布局与数字化驱动，赋能高质量发展

“绿电+”融合方面，公司持续做优做强做大新能源电站主业，依托现有经营基础和规模优势，积极探索“绿电+”产业赋能新模式，推动多元化布局与协同发展。在“绿电+算力”领域，下属

全资子公司金开新能伊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与无问芯穹（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人工智能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此次合作标志着公司在新能源与智算中心一体化项目领域迈出了重要一步，是“算力+电力”融合发展模式的重要实践，将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公司也积极关注“绿电+高载能行业”及“绿电+煤化工”等领域的潜在机会，稳步推进相关技术路径和业务模式，为未来布局奠定基础。

内部智能化建设方面，公司已完成 DeepSeek 大模型的本地化部署，并以其通用能力为基础，开发了多项垂直应用，包括知识检索（金知）、制度索引（金制）、自动数据可视化（金指）及智能体（金执）等功能模块，显著提升了整体运营效率。公司高度重视 AI 技术的应用与产业链建设，深度参与相关领域的技术创新与生态构建。我们相信，AI 技术不仅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效率，还将对行业变革产生深远影响，为公司持续创造价值。

（四）加力挖掘优质绿电用户，有效对冲电价下行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山西、山东、宁夏、新疆等 15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电力交易，参与交易总量达 27.23 亿千瓦时（未包含准皖直流大通道配套项目交易电量），同比提升 20.6%，现货交易电量达 7.9 亿千瓦时。

公司持续深化跨省送电资源布局，重点聚焦西部省份电力外送机遇。通过市场化交易机制，高效整合新疆、宁夏、青海等资源富集区域的电力资源，输送至上海、重庆、陕西等经济发达地区。同时，公司积极探索 AI+电力交易创新应用，聚焦现货价格预测算法等核心技术，借助人工智能技术赋能资产管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收益水平。

公司深度参与绿电及绿证交易，充分释放绿色电力的环境价值。报告期内，公司跨省及区域内绿电交易量达 7.4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44%；绿证交易量达 58.8 万张，同比增长 848%，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电力市场中的竞争力。

（五）产学研融合稳步推进，创新探索迈出坚实步伐

产学研用合作方面，公司扎实推进“国家能源多模式工业储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依托平台建成西藏那曲光储项目，探索高寒、高海拔地区电力调峰新模式。公司与武汉大学董辅初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共建低碳经济研究中心，举办 2024 年度低碳经济发展论坛；与对外经贸大学开展光伏全产业链研究，共同编制《中国光伏产业蓝皮书》，有效提升公司在低碳经济领域的影响力。

内部研发方面，公司重点推进新技术应用和光伏技术改造试验，探索无人机故障巡检、光伏板智能清洁装置等新技术应用，开展光伏电站纳米涂层试验、阴影遮挡电站组串不同接线方式发电量对比等实验，支撑电站发电效率提升；主动响应“人工智能+”行动要求，基于私有化部署的大模型，对公司制度进行训练，上线公司制度问答机器人，帮助公司员工以高效便捷的方式了解公司业务管控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研发创新成果方面，公司围绕电站工程建设、智慧运维、高端锂电池新材料等领域，报告期内新获得授权专利 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截至 2024 年末，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22 项、软件著作权 11 项；公司参与编制《水电解制氢合成可再生氨评价技术规范》《氢电耦合综合能源站运行维护安全操作导则》《电网氢储能站验收规范》等 3 项团体标准并正式发布；全资子公司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新能源电站智慧运维领域，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宁夏回族自治区创新型中小企业、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



部分专利授权证书

（六）强化项目投资建设全流程管理，数字化技术手段助力风险防控

公司总结多年来业务发展经验，以制度及业务操作指引为基础，上线投资管理平台，实现对所有投资项目的全流程动态管理和监测，成为推动数字化转型、提高风控管理效能及管理水

平的重要抓手。2024 年，公司财务共享中心系统顺利上线多个业务模块，有效提高了内部协同运行效率，确保各项流程规范、标准、合法、合规，能够满足税务及内控要求，满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要求。

公司始终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2024 年颁布执行《工程建设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手册》《工程建设质量工艺标准化手册》，严控工程质量，实现资产质量标准化、管理工作精细化，取得了良好成绩。天津市大寺 120MW 渔光互补光伏项目获得天津市建筑业协会“天津市文明工地”，《一种无人机挂拆接地线工艺的研发》《提高塔基螺栓预埋一次验收合格率》《提高升压站电气二次接线施工一次验收合格率》等 6 项质量成果荣获中国电力建设协会省部 QC 成果奖项。

（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强化企业品牌建设

公司坚定履行社会责任，以服务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为核心，做大做强做优新能源主业，报告期内生产清洁电量 79.05 亿千瓦时，相当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698.81 万吨，节约标准煤 280.31 万吨。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尤其注重少数民族青少年教育和乡村振兴建设，投入 782 万元，以实际行动支持社区发展和公益慈善。公司先后荣获“中国上市公司 ESG 百强”“第二届国新杯·ESG 金牛奖碳中和二十强”等称号，并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社会责任实践得到业界认可。

2024 年，公司围绕降碳减排、乡村振兴、存量盘活等方面取得的经营成果开展专题宣传，通过官网、官微等平台发布各类报道近百篇，得到人民网、新华社、学习强国、天津新闻、津云等主流平台的系列报道，入选《天津市国资企业社会责任蓝皮书（2024）》案例，树立了上市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充分展现了国有企业在高质量发展进程中的新局面和新作为。

（八）做好市值管理，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认真做好市值管理，不断推进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提高信披质量、密切资本市场沟通，做好对投资者及资本市场的回报，持续提升公司内在价值，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准确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增加自愿披露内容和次数，全年完成披露公告材料 182 份；完成第十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管理制度，保障了公司治理的高质高效；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通过上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对投资者提问 100% 回复，通过“上市公司发布”披露三次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全面展现公司业绩和发展规划，获得了机构投资者的良好口碑与信任度。

公司制定合理的分红及回购政策，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截至 2024 年 11 月，公司回购计划实施期届满，已累计回购股份 2,993.8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50%。2024 年度公司累计支付回购总额约 1.48 亿元；2024 年半年度，公司派发现金红利 1.97 亿元，2024 年年度公司计划分派现金红利 1.97 亿元，合计占 2024 年年度归母净利润的 67.51%，显著提升了投资者信心。

公司坚持不懈地在投资者关系工作上发力进取，获得社会各界多项荣誉。报告期内，公司荣获董事会杂志主办的第十九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中“优秀董事会”“最具影响力独立董事”“最具创新力董秘”“董秘好助手”等奖项；荣获证券时报主办的第 18 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中国上市公司成长百强”奖项；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发的“2024 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 4A 级”“2024 年度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两项奖项；获得同花顺主办的 2024 上市公司共同发声价值发现评选中的“投关菁英奖”。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光伏及风力发电行业。

2024 年，新能源行业迎来了里程碑式的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新增装机达到 356GW，新能源发电总装机达到 14.5 亿千瓦，首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风电和太阳能发电总装机达到 14.1 亿千瓦，超过煤电装机规模，提前 6 年完成我国在气候雄心峰会上承诺的“到 2030 年中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目标。

2024 年，新能源行业在持续繁荣和阶段性压力中笃行。2024 年 2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时指出，我国能源发展仍面临需求压力巨大、供给制约较多、绿色低碳转型任务艰巨等一系列挑战；应对这些挑战，出路就是大力发展新能源。这预示着，新能源的繁荣不是昙花一现，而是国家中长期战略下的大势所趋和必然选择。同时，在新能源加快入市交易背景下，受限于电网调节消纳能力和新能源发电出力反调峰特性等因素，新能源面临的电量消纳和电价下行的压力增加。

2024 年，新能源行业在加速探索和逐步规范中提质。面对日益严峻的消纳挑战，新能源加快探索与负荷侧结合，探索“绿电+”模式，首次提出了电解铝行业可再生能源消纳权重目标，部署了“1+4”重点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电网投资建设加速，提高清洁能源资源配置能力。新型经营主体运行进一步规范，鼓励探索新能源直连增加企业绿电供给；分布式光伏进一步细化分类，调整上网模式；新型储能加强并网流程、相关标准、涉网试验要求以及调度运行方式等明确；电力市场运行、绿证核发交易等实现规范稳定运行。

（一）从供应侧看，风电、光伏装机增长再创历史，新型电力经营主体管理进一步规范和优化

2024 年，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加快建设，“千乡万村驭风行动”部署实施，全年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合计新增装机 3.6 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比重达到 83%；气电、抽水蓄能发电装机分别新投产 1,899 万千瓦、753 万千瓦，同比分别增长 85.2%和 38.1%，其中，气电新投产装机规模创历年新高，抽水蓄能新投产装机规模为历年第二高，电力系统调节能力进一步提升。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并网风电 5.2 亿千瓦，其中，陆上风电 4.8 亿千瓦、海上风电 4,127 万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2%。风电和太阳能发电累计装机达到 14.1 亿千瓦，首次超过煤电装机，提前 6 年完成我国在气候雄心峰会上承诺的“到 2030 年中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目标。2024 年底包括风电、太阳能发电以及生物质发电在内的新能源发电装机达到 14.5 亿千瓦，首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

新型电力经营主体管理进一步规范和优化。随着分布式、新型储能、源网荷储项目、虚拟电厂等新型主体的大规模接入，结合日益增加的国内新能源消纳、国际碳关税压力，新型主体的运行、盈利模式亟需优化和规范。2024 年 12 月 5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支持电力领域新型经营主体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电力新型经营主体包含单一技术类、资源聚合类 2 类，鼓励其探索建立通过新能源直连增加企业绿电供给的机制。对于分布式，进一步细化了分类、调整了上网模式，要求大型工商业分布式全部自用或在电力现货连续运行区域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参与现货市场，可接入电压等级从 10kV 提高到最高 110kV。2024 年 4 月 12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促进新型储能并网和调度运用的通知》，明确新型储能分为调度调用和电站自用两类，强调规范新型储能的并网流程、相关标准、涉网试验要求以及调度运行方式，具体执行方式由各省自行制定。

电网对清洁资源的配置、调控能力建设加速。2024 年，全国电网工程投资增长 15.3%，超过电源工程投资 12.1%的增速。政策方面，2024 年 2 月 27 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 2027 年电力系统调节能力显著提升，支撑全国新能源发电量占比达到 20%以上、利用率保持合理水平。2024 年 3 月 1 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印发《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推动配电网在形态上从传统的“无源”单向辐射网络向“有源”双向交互系统转变，并逐步实现主配微网多级协同、海量资源聚合互动、多元用户即插即用。2024 年 8 月 13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7 年）》明确，推动配电网在形态上从传统的“无源”单向辐射网络向“有源”双向交互系统转变，建立配电网发展指标评价体系，满足各类新主体、新业态发展需求。

（二）从需求侧看，电力消费需求增长旺盛，绿电消纳更加注重系统性发力和向重点行业渗透

2024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9.8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增速比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增加约 6,300 亿千瓦时。从用电产业看，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10.3%，明显高于同期制造业平均增长水平，其中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14.5%）、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13.7%）增长领先；四大高载能行业 2024 年用电量同比增长 2.2%。其中，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用电量同比分别下降 1.0%、2.4%；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业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4.3%、6.5%；第三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9.9%，其中互联网和相关服务用电量同比增长 21.7%，主要得益于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快速发展。从用电区域看，西藏（13.9%）、安徽（11.9%）、重庆（11.0%）、云南（11.0%）、新疆（10.8%）5 个省份全社会用电量增速超过 10%；浙江、湖北、江苏 3 个省份全社会用电量增速位于 8%~10%。

可再生能源消纳更加注重全环节协同、系统性发力。长期以来，新能源的消纳责任主要由电网协调火电、水电等传统可调节电源承担，用户侧调节能力、新能源侧电能质量管理等尚未发挥

消纳作用。2024 年 3 月 18 日，国家发改委 2024 年第 15 号令《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明确，由电网企业、电力调度机构、电力交易机构等应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要求，组织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售电企业和电力用户等电力市场相关成员，按分工完成可再生能源电量全额保障性收购工作。2024 年 8 月 6 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数据局发布《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部署了 9 项专项行动，涵盖提升上网质量、优化网架结构、加强智慧调度、新型储能应用、推进车网互动、注重需求侧协同等源、网、荷、储全环节，通过系统协同发力，提升电网对清洁能源的接纳、配置、调控能力。

绿电消纳需求加力向重点行业聚焦和渗透。2024 年 10 月 30 日，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提出 2030 年全国可再生能源消费量达到 15 亿吨标煤以上。重点行业方面，国务院部署了“1+4”重点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提出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 20%左右，2024 年 6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联合相关部门发布了钢铁、炼油、合成氨、水泥四大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2024 年 7 月 23 日，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印发电解铝、数据中心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明确 2025 年电解铝行业可再生能源利用比例达到 25%以上，且首次给各省分别下达了电解铝行业可再生能源/非水可再生能源消纳权重目标，数据中心要求可再生能源利用率要求年均增长 10%。工信部牵头发布了建材行业、制造业绿色发展的实施方案/指导意见，促进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三）从体制侧看，电力市场运行管理体系更加完善和规范化，碳排放核算体系建设进入快车道

2024 年，全国各电力交易中心累计组织完成市场交易电量 61,79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为 62.7%，同比增长 1.3 个百分点，占售电量比重为 76%，同比增长 1 个百分点；其中，省内交易电量合计为 47,528 亿千瓦时，省间交易电量合计为 14,268 亿千瓦时。全国电力市场中长期电力直接交易电量合计为 46,53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1%；其中，省内电力直接交易（含绿电、电网代购）电量合计为 45,484 亿千瓦时，省间电力直接交易（外受）电量合计为 1,052 亿千瓦时。

电力市场运行管理体系更加完善和规范化。通过市场化交易，还原电力商品属性，让电价体现电量的真实价值是当前电力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2024 年 5 月 14 日，国家发改委 2024 年第 20 号令《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系统总结以往电力市场运行经验、形成运行规范、做出顶层设计，明确电力市场成员的分类和职责、交易品种的分类和交易方式、市场计量、结算、风险控制等。《电力市场信息披露基本规则》《电力中长期交易基本规则——绿色电力交易专章》《电力市场注册基本规则》等陆续出台，进一步细化新能源、新型主体市场注册、信息披露以及绿电参与电力市场相关规则。2024 年 11 月 29 日，《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发展规划蓝皮书》发布，明确“三步走”的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初步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电力市场顶层设计基本完善，实现全国基础性交易规则和技术标准基本规范统一；到 2029 年，全面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推动市场基础制度规则统一、市场监管公平统一、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到 2035 年，完善全国统一电力市场。

新能源统计监测日臻完备、绿证交易步入正轨。及时完整统计和监测新能源建设和并网情况，是统筹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基础，然而大量的新能源项目的建设，尤其是分布式项目规模小且分散，导致统计监测管理不及预期。2024 年 7 月 31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建档立卡有关工作的通知》，再次强调建档立卡项目编码是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唯一的身份识别代码；项目只有建档立卡才能核发绿证。2024 年 9 月 5 日，国家能源局《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核发和交易规则》明确，绿证是我国可再生能源电量环境属性的唯一证明，1 个绿证对应 1,000 千瓦时可再生能源电量，现阶段仅允许交易 1 次。2024 年 10 月 9 日，《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对分布式光伏首次提出可观、可测、可调、可控（四可）要求；此后对所有新型经营主体均提出了四可建设要求。

碳排放核算制度、标准体系建设进入快车道。2024 年，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生态环境部聚焦职责领域，出台多项完善碳核算体系文件。具体内容包括：国家发改委指出，2024 年发布 70 项碳核算、碳足迹、碳减排、能效能耗、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国家标准，2025 年建设 100 家企业和园区碳排放管理标准化试点；2025 年国家及省级地区碳排放年报、快报制度全面建立，2030 年系统完备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构建完成。工信部明确，2025 年制定 200 项以上碳达峰急需标准，2027 年制定出台 200 项重点工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2030 年形成较为完善的工业领域

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生态环境部明确，2027 年制定出台 100 个左右重点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2030 年制定出台 200 个左右重点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为新能源电力的开发、投资、建设及运营，目前主要包括光伏发电和风力发电两个板块。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要经营模式为光伏电站和风电场的开发、投资、建设及运营。

（一）公司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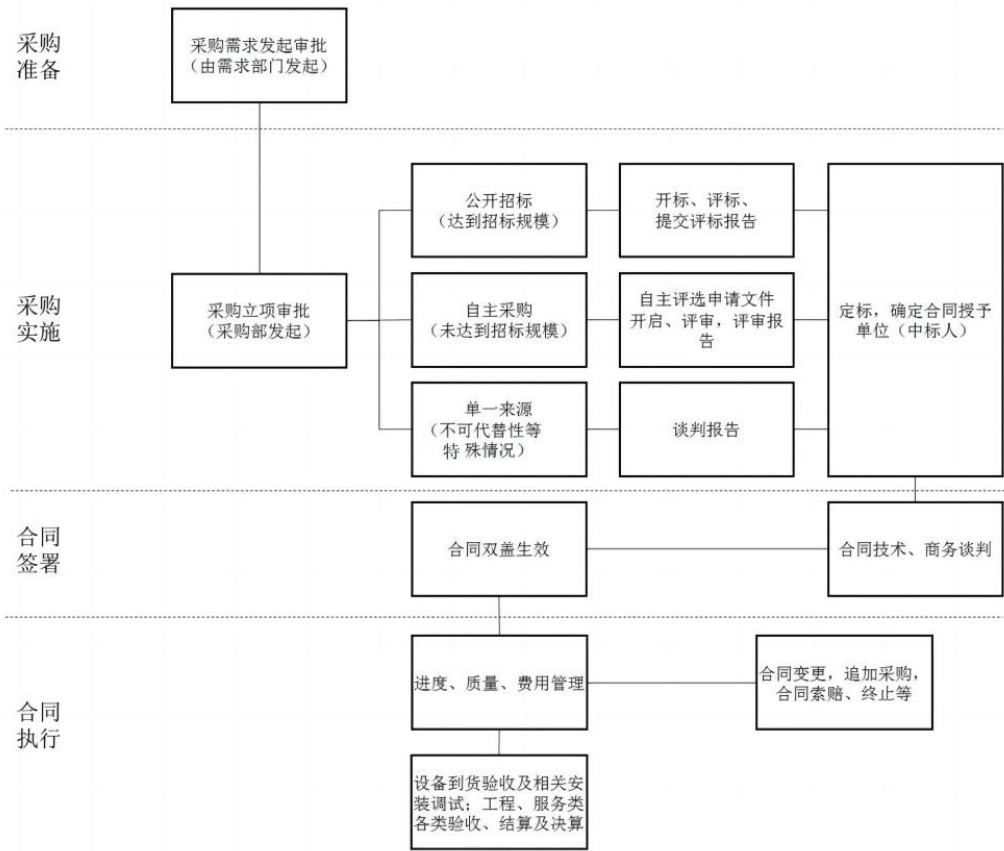
新能源发电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投资、管理、市场多线发展，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在消纳情况良好且具备电价优势的津冀、长江经济带及珠三角等中东南地区开展业务布局。目前，公司业务已覆盖全国 23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资产规模、盈利能力等在地方国有新能源上市公司中位居前列。

在电力市场化大背景下，公司近年来积极布局创新业务领域，不断探索绿电与高载能、高附加值产业融合，加强培育绿电转化相关产业，从单纯地生产绿电，逐步向提供绿色能源、绿色产品、绿色解决方案的绿色能源生态服务商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源荷联动、多能互补”等多种模式，赋能绿色电力项目开发，积极探索绿色算力、绿铝等领域的战略机遇，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体系，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招标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范，加强对采购与付款的内部控制，采购流程图如下所示：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是依靠光伏发电组件设备、风力发电机组等，将太阳能、风能等转化为电能，通过电站内的集电线路、变电设备，将电能输送至电网，发电过程无需人工干预。日常生产过程中，公司需要做好运营监控与日常维护工作，以保证发电设备的安全稳定运行。

3、销售模式

(1) 地面式电站、“全额上网”分布式电站、风电场、生物质发电厂及储能电站

地面式电站、“全额上网”分布式电站、风电场、生物质发电厂及储能电站的销售模式主要是通过由电网公司签订售电合同，将电力销售给电网公司。依照国家政策和项目核准时的并网承诺，在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项目公司与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将所发电量并入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其中电量计量由电网公司指定的计量装置按月确认，电价按照国家能源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区域电价确定。

现阶段，公司部分项目除采取上述交易模式外，还采用市场化交易的模式。

(2)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分布式电站

“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是指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使用业主企业建筑物屋顶架设光伏发电组件，所发电量优先供业主企业使用，若存在剩余电量则并入当地电网公司系统。该模式下，发电企业与业主企业自行根据电表结算自发自用部分电量，当地电网公司月度下发结算单确认总发电量和余电上网部分电量。

4、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模式为获取销售给电网公司或电力用户的电力的收入，扣除生产经营的各项成本费用后获得利润，其中收入根据单位上网电价价格与供应电网公司的电量计算或通过电力用户约定电价与用户实际使用电量等方式计算得出。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股权结构多元化，治理结构完善、决策高效

公司拥有多元化的股东结构，股东背景卓越且资源互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国资委，股东中还包括以国开金融为代表的大型国资金融机构和以通用技术集团为代表的行业龙头企业，国资背景、产业力量和金融资本相互融合，为公司提供了强大的资源支持和协同优势。

公司以市场化为核心，治理效能突出。作为国家开发银行和天津市国资委“央地协同”混改典范、国务院国资委“双百行动”改革试点企业，公司坚持授权充分、灵活高效的机制体制，拥有先进、高效的治理结构，构建了专业、领先的董事会。公司坚持市场化经营管理，配套市场化激励约束机制，以快速响应、高效决策的敏捷组织形态，为长期稳定发展构筑了坚实的制度保障。公司人均营收、人均利润、人均管理资产水平远高于可比能源电力企业。

(二) 高素质专业化团队，战略机遇把握能力强

公司管理团队基本具有头部金融机构或能源央企履历背景，熟悉新能源电力行业规律与业务模式，充分把控新能源电力投资风险；专业和业务背景涵盖煤炭、油气、电力、化工、电子、金融等，视野更宽、触角更敏捷，可从全能源视角把握能源转型机遇，目前正在算力、金属冶炼、煤化工等领域开展“绿电+”模式布局，提高绿电附加值；熟悉资本运作与金融创新工具的使用，有效整合股东和合作方的资源优势，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探索适合公司的多元化发展道路，为公司的发展引领方向。坚持“金融+实业”的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思路，现有员工主要来源于能源行业、金融机构及咨询机构，总部及分公司员工平均年龄不到35岁，硕士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53%，已经建立起一支有活力、专业化、高效的专业人才队伍。

(三) 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科学决策机制完善

公司以科学规划引领业务实践，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健全制度机制，确保业务开展规范高效。在项目投资领域，公司以全流程风险管理为核心，依托《投资业务手册》与投资管理系统，构建覆盖投前尽调、投中监督、投后评价的全链条风控体系，实现全员参与、全程管控。凭借卓越的法务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公司于2024年荣膺“ALB China 十五佳公司法务团队”，彰显公司在合规管理与投资风控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四) 数智转型全面铺开，构建智慧型企业新生态

公司以数字化战略为引领，持续优化“赋能主业、技术驱动、生态协同”的建设模式，在投资管理智能化、大模型应用场景拓展及核心业务技术验证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年内完成覆盖全级次组织的投资管理系统建设，构建“投前评估-投中监控-投后分析”全链路数字化体系，系统上线后，投资决策速度进一步提升，风险管控精细化程度大大加强。夯实基础的同时也积极进行新兴技术探索，基于自主可控的技术底座私有化部署开源大模型，落地

“金知”多模型实时联网查询平台，整合电力市场、政策法规等多维度数据，支撑政策解读、新能源项目选址、电力交易策略制定等场景；“金制”深度对接公司制度知识库，在提高内部沟通效率的同时流程合规性得到提升；在电力交易和功率预测方面布局大模型技术试点应用，积极应对电力市场化改革。

（五）资信状况良好，资金保障能力强

公司拥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和稳定的银企关系，资金保障能力强。在过去几年中，公司与金融机构之间建立了稳定且高互信度的合作关系，拥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形成了优质的企业信誉。公司充分利用各类金融机构的差异化业务优势，围绕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科学使用各类金融工具，高效开展融资及资金管理工作，实现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保障现金流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银行间交易商协会 25 亿元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产品注册额度，累计发行 4 期绿色中期票据合计募集资金 15.5 亿元。通过融资置换及利率调降等多种方式，节省财务费用约 2,500 万元。

（六）重视回报股东，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回报股东，坚持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理念，制定合理的分红政策，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与此同时为提振市场信心，提升股东回报，推进股票市场价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公司积极开展股份回购。2024 年半年度公司派发现金红利 1.97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回购金额 1.48 亿元，2024 年年度公司计划分派现金红利 1.97 亿元。综上，2024 年度公司累计分红金额预计为 5.42 亿元，占 2024 年年度归母净利润的 67.51%。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电量 79.05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加 7.5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60%；实现利润总额 10.68 亿元，同比增长 9.66%；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03 亿元，同比增长 0.05%。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12,171,823.08	3,327,748,339.44	8.55
营业成本	1,621,611,889.52	1,431,224,934.91	13.30
销售费用	3,244,031.30	3,541,404.59	-8.40
管理费用	214,867,399.57	232,282,428.36	-7.50
财务费用	819,637,645.43	788,107,779.54	4.00
研发费用	17,469,332.91	14,188,494.21	2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229,894.71	2,155,268,219.32	-1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356,040.53	-2,856,354,750.75	3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52,173.04	-1,634,377,782.51	135.7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电站并网容量增加，售电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电站并网容量增加，公司资产规模增加，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公司对成本费用进行精细化管控，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公司降本增效措施不断推进，管理费用实现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公司积极推动新能源电站项目的开发与建设，电站资产规模增加，融资规模相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软件开发费和课题研究费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供应链业务以票据结算的比例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建长期资产、股权收购对价款及意向金的支出金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碳中和债 15.5 亿元及项目融资

提款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新能源发电	3,427,325,525.39	1,503,201,081.08	56.14	5.81	7.53	减少 0.70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风力发电	1,508,377,535.67	519,631,771.12	65.55	10.16	5.10	增加 1.66 个 百分点
光伏发电	1,898,534,274.76	956,491,763.58	49.62	2.93	9.04	减少 2.82 个 百分点
生物质发电	20,413,714.96	27,077,546.38	-32.64	-19.85	3.00	减少 29.44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中国境内	3,427,325,525.39	1,503,201,081.08	56.14	5.81	7.53	减少 0.70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 占总成本 比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 况 说 明
新能源发电	折旧及摊销	1,245,003,549.04	76.78	1,116,778,311.80	78.03	11.48	无
	人工	42,908,530.87	2.65	44,565,270.17	3.11	-3.72	无
	其他	215,289,001.17	13.28	236,573,022.28	16.53	-9.00	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 占总成本 比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 况 说 明
风力发电	折旧摊销	422,598,855.20	26.06	396,789,740.98	27.72	6.50	无
	人工	4,382,016.42	0.27	6,009,190.27	0.42	-27.08	无
	其他	92,650,899.50	5.71	91,619,953.25	6.40	1.13	无
光伏发电	折旧摊销	819,950,367.89	50.56	718,199,454.34	50.18	14.17	无
	人工	27,739,045.71	1.71	32,534,298.92	2.27	-14.74	无
	其他	108,802,349.98	6.71	126,476,056.68	8.84	-13.97	无
生物质发电	折旧摊销	2,454,325.95	0.15	1,789,116.48	0.13	37.18	无
	人工	10,787,468.74	0.67	6,021,780.98	0.42	79.14	无
	其他	13,835,751.69	0.85	18,477,012.35	1.29	-25.12	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电站并网容量增加，发电规模增加，资产规模增加，电站折旧成本及运维成本相应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89,888.9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2.5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40,679.71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4.5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淮安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599.97	3.68
2	弘元新材料（徐州）有限公司	32,598.85	3.37
3	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32,531.70	3.36
4	宁夏荣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009.98	2.07
5	江苏林洋太阳能有限公司	19,939.20	2.06

其他说明：

注：弘元新材料（徐州）有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和江苏林洋太阳能有限公司为前5名供应商中的新增供应商，系供应链业务带来的供应商新增。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3,244,031.30	3,541,404.59	-8.40%	系成本费用精细化管理，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214,867,399.57	232,282,428.36	-7.50%	随着公司降本增效措施不断推进，管理费用实现压降。
研发费用	17,469,332.91	14,188,494.21	23.12%	报告期内软件开发费和课题研究费增加。
财务费用	819,637,645.43	788,107,779.54	4.00%	系公司积极推动新能源电站项目的开发与建设，电站资产规模增加，融资规模相应增加。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469,332.9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7,469,332.9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4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23
本科	42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7,660,093.33	5,821,021,365.67	-1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6,430,198.62	3,665,753,146.35	-1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229,894.71	2,155,268,219.32	-12.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566,842.74	4,830,622,530.17	-47.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7,922,883.27	7,686,977,280.92	-43.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356,040.53	-2,856,354,750.75	38.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3,983,071.26	4,877,102,367.65	7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9,730,898.22	6,511,480,150.16	2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52,173.04	-1,634,377,782.51	13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126,027.22	-2,335,464,313.94	13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414,478.93	2,602,878,792.87	-8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540,506.15	267,414,478.93	26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供应链业务以票据结算的比例增加，回款金额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建长期资产、股权收购对价款及意向金的支出金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发行碳中和债 15.5 亿元，筹资活动流入增加。

报告期内购建长期资产、股权收购对价款及意向金的支出金额减少，同时债权和股权筹资金额增加，导致报告期现金净流入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27,688,889.86	2.56	291,842,645.24	0.91	252.14	债务融资现金流入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756,483.66	0.64	89,935,440.89	0.28	184.38	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应收账款	7,987,558,891.19	19.93	5,890,225,044.97	18.45	35.61	供应链业务及国补应收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63,237,743.40	0.41	29,701,073.99	0.09	449.60	收到供应链银行承兑票据增加
预付款项	222,410,454.60	0.56	60,886,905.96	0.19	265.28	供应链业务预付款增加
存货	21,667,118.62	0.05	43,738,849.12	0.14	-50.46	供应链业务备货完成销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38,500.00	0.02	-	0.00	100.00	对长期应收款按流动性进行重分类
其他流动资产	296,598,971.68	0.74	213,927,481.48	0.67	38.64	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328,016,568.67	3.31	867,196,421.45	2.72	53.14	联合营企业投资增加
无形资产	216,253,096.03	0.54	145,237,801.67	0.45	48.90	新增并购公司带来的土地使用权增加

商誉	2,165,772,069.04	5.40	1,507,818,441.81	4.72	43.64	新增并购公司产生的商誉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6,105,635.40	1.39	372,890,388.89	1.17	49.13	新增并购公司评估减值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547,917.11	0.00	90,001,799.98	0.28	-99.39	采用融资置换减少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2,043,836,418.59	5.10	749,354,738.40	2.35	172.75	供应链业务应付票据增加
预收账款	200,099.20	0.00	111,469.11	0.00	79.51	预收租金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29,212,658.71	0.07	5,807,900.26	0.02	402.98	供应链业务待转销项税增加
应付债券	1,547,101,288.71	3.86		0.00	100.00	报告期发行碳中和债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新疆	285,139	280,808	1.54%	279,249	277,398	0.67%	277,789	275,746	0.74%	1,672	5,803	-71.19%	490	490
风电	212,076	208,789	1.57%	207,370	206,054	0.64%	206,005	204,555	0.71%	1,122	1,140	-1.58%	482	482
光伏发电	73,064	72,019	1.45%	71,879	71,344	0.75%	71,783	71,191	0.83%	550	4,663	-88.21%	514	514
宁夏	91,731	94,968	-3.41%	91,244	94,442	-3.39%	90,836	93,561	-2.91%	616	618	-0.32%	419	419
光伏发电	91,731	94,968	-3.41%	91,244	94,442	-3.39%	90,836	93,561	-2.91%	616	618	-0.32%	419	419
青海	4,365	3,707	17.75%	4,342	3,660	18.63%	4,352	3,634	19.75%	61	50	22.00%	248	248
光伏发电	4,365	3,707	17.75%	4,342	3,660	18.63%	4,352	3,634	19.75%	61	50	22.00%	248	248
陕西	7,016	562	1148.45%	6,879	547	1157.62%	6,838	544	1157.00%	27	-	-	485	485
风电	7,016	562	1148.45%	6,879	547	1157.62%	6838	544	1157.00%	27	-	-	485	485
黑龙江	25,379	21,285	19.23%	25,292	21,205	19.27%	24,802	20,821	19.12%	47	58	-18.97%	527	527
风电	20,082	15,225	31.90%	20,028	15,182	31.92%	19,539	14,805	31.98%	20	31	-35.48%	520	520
光伏发电	5,297	6,060	-12.59%	5,264	6,023	-12.61%	5,263	6,016	-12.51%	27	27	-	551	551
辽宁	24,981	26,890	-7.10%	24,768	26,509	-6.57%	24,353	23,952	1.67%	157	163	-3.68%	540	540
风电	3,611	6,769	-46.65%	3,596	6,595	-45.47%	3,597	4,057	-11.34%	7	21	-66.67%	452	452
光伏发电	21,369	20,121	6.20%	21,172	19,914	6.32%	20,756	19,895	4.33%	150	142	5.63%	556	556

河北	40,726	43,988	-7.42%	40,282	43,393	-7.17%	40,194	43,290	-7.15%	325	340	-4.41%	829	829
风电	12,068	12,677	-4.80%	11,861	12,421	-4.51%	11,861	12,421	-4.51%	29	28	3.57%	596	596
光伏 发电	28,658	31,311	-8.47%	28,421	30,972	-8.24%	28,333	30,869	-8.21%	295	312	-5.45%	926	926
山西	72,762	70,813	2.75%	72,171	70,272	2.70%	71,817	70,054	2.52%	580	612	-5.23%	468	468
风电	5,006	-	-	4,905	-	-	4,741	-	-	14	-	-	520	520
光伏 发电	67,755	70,813	-4.32%	67,266	70,272	-4.28%	67,076	70,054	-4.25%	566	612	-7.52%	465	465
天津	20,156	94	21342.55%	20,014	94	21191.49%	20,247	94	21439.22%	158	2	7,800.00 %	416	416
风电	3,443	-	-	3,389	-	-	3,639	-	-	8	-	-	378	378
光伏 发电	16,713	94	17679.79%	16,625	94	17586.17%	16,607	94	-	150	2	7,400.00 %	424	424
山东	92,580	94,297	-1.82%	91,420	92,945	-1.64%	91,228	92,694	-1.58%	436	399	9.27%	508	508
风电	57,794	61,938	-6.69%	56,817	60,731	-6.44%	56,572	60,450	-6.42%	220	228	-3.51%	555	555
光伏 发电	34,786	32,359	7.50%	34,603	32,214	7.42%	34,656	32,244	7.48%	215	171	25.73%	433	433
江苏	18,762	15,564	20.55%	19,014	15,678	21.28%	18,971	15,632	21.36%	721	549	31.33%	792	792
风电	3,196	-	-	3,182	-	-	3,182	-	-	11	-	-	399	399
光伏 发电	15,566	15,564	0.01%	15,335	15,338	-0.02%	15,789	15,632	1.00%	119	144	-17.36%	871	871
储能	-	-	-	497	339	46.61%				590	405	45.68%		
安徽	24,022	5,800	314.17%	23,868	5,798	311.66%	23,617	5,658	317.41%	98	43	127.91%	533	533
风电	17,767	-	-	17,614	-	-	17,519	-	-	52	-	-	421	421
光伏 发电	6,255	5,800	7.84%	6,254	5,798	7.86%	6,099	5,658	-	45	43	4.65%	853	853
浙江	1,139	1,226	-7.10%	1,139	1,218	-6.49%	1,141	1,212	-5.89%	2	9	-77.78%	1,051	1,051
光伏 发电	1,139	1,226	-7.10%	1,139	1,218	-6.49%	1,141	1,212	-5.89%	2	9	-77.78%	1,051	1,051
福建	7,037	6,848	2.76%	6,135	5,945	3.19%	6,124	5,913	3.57%	17	9	88.89%	574	574

光伏发电	2,153	2,109	2.08%	2,153	2,107	2.17%	2,142	2,075	3.24%	16	-	-	564	564
生物质发电	4,884	4,739	3.07%	3,982	3,838	3.75%	3,982	3,838	3.75%	1	9	-88.89%	579	579
上海	1,699	1,533	10.80%	1,688	1,520	11.08%	1,682	1,507	11.63%	11	15	-26.67%	804	804
光伏发电	1,699	1,533	10.80%	1,688	1,520	11.08%	1,682	1,507	11.63%	11	15	-26.67%	804	804
江西	8,237	8,770	-6.07%	8,157	8,687	-6.10%	8,161	8,683	-6.01%	101	104	-2.88%	403	403
光伏发电	8,237	8,770	-6.07%	8,157	8,687	-6.10%	8,161	8,683	-6.01%	101	104	-2.88%	403	403
广西	29,298	18,248	60.55%	29,052	18,046	60.99%	29,031	18,042	60.91%	185	143	29.37%	388	388
风电	12,923	12,466	3.66%	12,813	12,327	3.94%	12,793	12,334	3.72%	55	66	-16.67%	369	369
光伏发电	16,375	5,782	183.21%	16,238	5,719	183.94%	16,238	5,708	184.48%	130	78	66.67%	404	404
湖北	25,731	18,817	36.75%	26,566	20,193	31.56%	24,819	18,413	34.79%	2,066	762	171.13%	319	319
光伏发电	25,731	18,817	36.75%	25,787	18,159	42.01%	24,819	18,413	34.79%	901	762	18.24%	319	319
储能	-	-	-	778	2,034	-61.74%	-	-	-	1165	-	-	-	-
广东	8,732	533	1538.25%	8,646	537	1510.10%	8,672	537	1,514.93%	76	8	850.00%	444	444
光伏发电	8,732	533	1538.25%	8,646	537	1510.10%	8,672	537	1,514.93%	76	8	850.00%	444	444
西藏	29	-	-	28	-	-	-	-	-	-	-	-	-	-
光伏发电	29	-	-	28	-	-	-	-	-	-	-	-	-	-
河南	974	-	-	963	-	-	1,026	-	-	9	-	-	378	378
风电	974	-	-	963	-	-	1,026	-	-	9	-	-	378	378
合计	790,494	714,750	10.60%	780,916	708,088	10.29%	775,699	699,987	10.82%	7,365	9,688	-23.98%	499	499

2、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风电	355,956	11.79	347,312.24	12.34	15.08	13.69	10.16	发电成本	5.2	32.07	4.95	34.54	5.10
光伏发电	429,654	9.72	424,404.91	9.67	18.99	18.45	2.93	发电成本	9.56	58.95	8.77	61.29	9.04
其他	4,884	3.06	3,982.05	3.75	0.2	0.25	-19.85	发电成本	0.27	1.67	0.26	1.84	3.00
外购电(如有)	—	—	—	—					—	—			
合计	790,494	11.63	775,699.20	10.82	34.27	32.39	5.81	—	15.03	92.69	13.98	97.67	7.53

3、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地区	并网装机容量 (MW)	报告期内新投产机组 的并网装机容量 (MW)	报告期内核准项 目装机容量 (MW)	在建项目容 量 (MW)
宁夏	671.30	—	679.13	—
河北	453.48	177.30	860.00	406.50
黑龙江	87.52	—	308.80	200.00
辽宁	184.40	—	246.19	—
浙江	13.15	—	13.18	—
安徽	157.83	100.00	157.45	—
上海	16.82	—	17.20	—
山东	543.34	—	561.71	—
江西	80.00	—	80.00	—
广西	383.68	203.84	321.70	—
江苏	154.43	15.33	164.04	19.80
山西	490.42	20.00	470.00	—
新疆	1,262.76	10.00	1,509.10	150.00
湖北	376.98	22.82	373.37	38.00
天津	220.67	209.78	465.33	43.20
青海	50.02	—	50.00	—
福建	47.84	3.42	48.92	—
广东	173.06	165.00	647.00	—
陕西	40.00	—	40.00	—
河南	40.00	40.00	140.00	—
西藏	106.00	106.00	100.00	—
海南	—	—	15.00	—
内蒙古	—	—	200.00	—
合计	5,553.69	1,073.48	7,468.10	857.50

4、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利用小时数				
类型	地区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光伏	宁夏	1,382	1,415	1,533
	黑龙江	1,288	1,474	1,611
	辽宁	1,241	1,168	1,068
	河北	698	1,388	1,380
	浙江	869	932	1,014
	安徽	1,082	1,003	1,148
	上海	1,009	912	1,102
	山东	1,186	1,103	1,153
	山西	1,430	1,505	1,468
	江西	1,030	1,096	1,128
	广西	623	893	989
	江苏	1,124	1,142	1,234
	青海	873	741	83
	新疆	1,570	1,582	1,561
	广东	666	662	-
	湖北	978	740	47
	天津	1,258	87	-
风电	新疆	2,659	2,618	2,786
	山东	2,312	2,478	2,464
	河北	2,385	2,505	2,480
	黑龙江	4,132	3,281	3,121
	广西	2,154	2,078	891
	辽宁	2,960	3,340	2,471
	陕西	1,720	140	-
	安徽	1,777	-	-
	山西	2,452	-	-
生物质	福建	2,035	1,967	-

5、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1、固定资产 22、在建工程

6、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	-----	-----	------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万千瓦时)	272,269.41	225,816.24	46,453.17
总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780,916.37	708,088.80	71,827.57
占比	34.87%	31.89%	

7、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重大的股权投资总额 15.28 亿元，其中收购子公司和少数股权总对价 15.28 亿元，其他对联合营企业投资 0.00 亿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西联广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59,621,580.05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支付部分投资款	-	9,757,561.98	否	-	-
睢宁曜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6,333,848.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支付投资款，股权已登记	-	4,825,058.44	否	-	-
亳州市万事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56,443,605.70	9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阜阳市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已支付投资款，股权已登记	-	7,922,496.74	否	-	-
梅州市粤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115,000,0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支付投资款，股权已登记	-	12,662,410.26	否	-	-
天津宝坻区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101,348,9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支付部分投资款，股权已登记	-	2,629,577.29	否	-	-

金开启昱 (北京)新 能源发 展合 伙企 业 (有 限 合 伙)	投资 新能 源行 业	否	收 购	660,675,220.44	79.37%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自有 资金	扬中励行投 资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河北斯卓新 能源科技有 限责任公司、 西藏树叶电 源科技有限 公司、上海华 荣信义企业 管理合 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长期	已支付部 分投资款	-	134,400,825.45	否	-	-
金开新能 木垒风电 有限公司	发电 业务	否	收 购	24,695,000.00	50%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自有 资金	北京达峰新 能源有限责 任公司	-	已支付投 资款,股权 已登记	-		否	-	-
社旗县杰 卓风电有 限公司	发电 业务	否	收 购	23,790,481.40	100%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自有 资金	-	-	已支付投 资款,股权 已登记	-	-483,773.03	否	-	-
天津悦通 达新能 科技有 限公司	发电 业务	否	收 购	93,630,400.00	100%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自有 资金	-	-	已支付部 分投资款, 股权正在 办理登记	-	2,441,543.15	否	-	-
罗城启昱 新能源有 限公司	发电 业务	否	收 购	94,800,000.00	100%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自有 资金	-	-	已支付部 分投资款, 股权已登 记	-	-452,606.60	否	-	-
易县慧诚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发电 业务	否	收 购	14,897,322.50	100%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自有 资金	-	-	已支付部 分投资款, 股权正在 办理登记	-		否	-	-
易县慧润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发电 业务	否	收 购	40,544,513.84	100%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自有 资金	-	-	已支付部 分投资款, 股权正在 办理登记	-		否	-	-

保定慧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48,543,083.94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支付部分投资款，股权正在办理登记	-	否	-	-
保定慧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188,430,724.81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支付部分投资款，股权正在办理登记	-	否	-	-
合计	/	/	/	1,528,754,680.68	/	/	/	/	/	/	/	173,703,093.68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935,440.89	2,421,285.76			2,364,997,349.70	2,201,597,592.69		255,756,483.66
应收款项融资	29,701,073.99						133,536,669.41	163,237,743.40
合计	119,636,514.88	2,421,285.76	-	-	2,364,997,349.70	2,201,597,592.69	133,536,669.41	418,994,227.0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的一级子公司仅金开有限一家，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	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范晓波
注册资本	392,481.106613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 10 号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321692319Q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数字技术服务；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金开有限 100%股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开有限合并总资产 400.49 亿元，净资产 96.50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6.12 亿元，营业利润 10.72 亿元，净利润 9.12 亿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电力行业保持供需两旺，电力消费突破 10 万亿千瓦时，风光装机将历史性超过火电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2024-2025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预计 2025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左右，预计为 10.4 万亿千瓦时，历史性超过 10 万亿千瓦时。在

新能源发电持续快速发展的带动下，预计 2025 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规模有望超过 4.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 左右，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超过 3 亿千瓦。预计 2025 年末，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超过 38 亿千瓦，煤电所占总装机比重将降至三分之一，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 23 亿千瓦、占总装机比重上升至 60% 左右，其中水电 4.5 亿千瓦、并网风电 6.4 亿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11 亿千瓦、核电 6,500 万千瓦、生物质发电 4,800 万千瓦左右，届时太阳能发电和风电合计装机将超过火电装机。

预计 2025 年迎峰度夏等用电高峰期部分地区电力供需形势紧平衡。从供应方面看，2025 年全国新增电源装机仍然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常规电源增量与用电负荷增量基本相当，部分特高压直流工程投产，资源配置能力进一步增强；新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持续提升，风、光资源及来水的不确定性增加了局部地区部分时段电力生产供应的风险。从需求方面看，2025 年我国宏观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将为我国电力需求增长提供稳定支撑。但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外贸出口形势以及极端天气等方面给电力消费需求带来不确定性。综合考虑需求增长、电源投产以及一次能源情况，预计 2025 年迎峰度夏期间，华东、西南、华中、南方区域中部分省级电网电力供需形势紧平衡。

2、电网建设再提速，重点行业再发力，绿电消纳利好因素持续积累

电网投资建设再提速。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宣布总投资规模突破 8,250 亿元，较 2024 年骤增 2,200 亿元，创下电网投资新高。预计金上一湖北、陇东—山东等特高压工程建成投运，陕西—安徽、甘肃—浙江等特高压直流以及阿坝—成都东等特高压交流工程加快建设，另将筹划一批重点特高压输电、直流背靠背工程以及跨省交流互济工程前期工作。

新能源开发利用方式继续深化。开发方式方面，“沙戈荒”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和主要流域水风光一体化基地建设提速，强化新能源资源在大范围内优化配置；国家、部委、省级能源主管部门以及主要企业纷纷加力部署零碳园区、源网荷储一体化、智能微电网等新型开发方式，新型开发方式有望迎来快速增长。利用方式方面，工业、交通、建筑、数据中心等重点领域用能加快向可再生能源替代转变，新能源+重点用电产业将成为重要的绿电消纳方式。

3、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继续深化，省级电力现货市场有望全覆盖

《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发展规划蓝皮书》提出，到 2025 年初步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电力市场顶层设计基本完善，实现全国基础性交易规则和技术标准基本规范统一。国家、区域/省等多层次市场进一步协同，省级电力市场向标准化发展，省级电力现货市场有望实现全覆盖。区域电力市场方面，以南方区域、长三角、京津冀电力市场为示范，加快区域电力市场建设，南方区域电力市场有望实现长周期结算试运行。

新能源全面入市交易拉开序幕，逐步实现新能源由保障性收购向市场化消纳转变。2025 年 2 月 9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拉开了新能源全面入市的序幕。《通知》提出，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后，在市场外建立差价结算的机制，确保了入市前后政策的有效衔接；但纳入机制的新能源电价水平、电量规模、执行期限等由省级价格主管部门会同省级能源主管部门、电力运行主管部门等明确，新能源项目“一省一策”更加分明，对投资企业的市场研判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对宏观、行业的战略研判和自身优劣势分析，公司制定了“三条曲线”战略布局，具体如下：

第一条曲线：做强“清洁电力”，以稳筑基，稳中求进。在巩固风电、光伏行业领先地位的前提下，加快布局水电、抽水蓄能、清洁高效火电、生物质发电、新型储能以及氢基能源发电，开拓国际市场，构建多能互补的清洁电力矩阵。

第二条曲线：开发“低碳产品”，以新破局，升级动能。充分开发“绿电+”的应用场景，深化与高载能、高附加值产业融合，拓展绿色化工、绿色冶炼、绿色制造等产业，加力绿色科技孵化，打造绿电与产业协同发展新业态。

第三条曲线：布局“电算协同”，以智赋能，提速争先。布局高端算力基础设施及管理平台，从数据资产中挖潜，赋能绿电运营提质增效，探索 AI 相关高技术研发和产业培育，抢占电算协同发展新机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金开新能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股东会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党的建设、经营发展、科技创新、安全质量、内部管理等各项工作，秉持“以进促稳、变革向新”经营思路，通过加速获取优质电源资产促稳、加速落地“绿电+”业务求进，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向新等举措，持续提升稳健经营和稳定增长的能力，以优异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1、加强党的领导，不断把政治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公司将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202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紧密结合公司“三条曲线”发展战略，以金开新能高质量发展助力落实天津市“十项行动”“三量”“三新”战略部署。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委在改革发展过程中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促进把政治优势转化成为规范公司管理、提高竞争能力、提升发展质量的优势，坚守成为“国内一流的新能源投资企业”、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能源生态型企业”的初心不变。全面加强从严治党，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变，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强化正风肃纪，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2、深化公司治理，维护投资者信心稳定和市值增长

公司将不断提升董事会运作效率，确保决策的科学性与及时性，以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持续强化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提高对市场动态的响应速度，确保迅速把握行业发展的机遇。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确保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的发展价值，进一步增强投资者的信任和信心。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定期举办业绩说明会和投资者交流活动，全面展示公司业绩成果、战略布局。继续执行长期市值管理计划，通过提升公司业绩和塑造积极的市场形象，促进市值的稳定增长。灵活运用包括股票回购、股权激励等在内的资本市场工具，以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价值，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3、加速获取优质资源，让“稳”的基础更加牢靠

公司将清洁能源主业作为公司市值、营收和利润的压舱石，走稳走实，争取在行业领域保持重要影响力。以保证市场地位为发展目标，聚焦高质量资产类型和重点区域，提升电源资产质量和抗风险能力。加速优质项目特别是风电开发力度，积极探索海风、水电、优质负荷的绿电直供等业务类型。在区域布局上注重发展天津区域，加大天津本地新能源项目推进力度与资源获取力度，优先发展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风险小、安全垫高的高价值区域；依托已有良好合作基础，定向发展新疆、西藏等存在大规模增长机遇的战略型区域，推进国际化业务探索。继续深化重点合作方再合作、积极识别和培育新的优质客户。

4、加速实施“绿电+”落地，让“进”的态势更加明确

公司依托产业链终端优势，积极谋划、稳妥布局，在高端设备制造、智慧运维、供应链管理、绿色算力等方面取得一些探索成效。2025年公司将持续加大清洁能源生产、转化及应用相关领域的探索力度，做好第二主业培育工作，有效赋能核心主业，化解主业短板，持续提升抗周期稳健经营能力，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将加快推动新疆的超算中心项目和绿氢耦合煤化工项目，深入智算产业研究，在“绿电+”领域占据先机，探索从单一的电站建设运营向“绿电+”综合模式转型。

5、高度重视工程质量和安全，提升全流程风险防控能力

公司将聚焦项目的高效投产，紧盯项目进度，确保全年工程项目建设任务指标在关键节点期前顺利达成。一方面持续提升工程质量的管理技术水平，推动工程管理信息化系统上线运行。另一方面深入落实安全责任制，明确年度安全指标，完善基层安全治理体系，推进知责履责，将安全工作融入日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中。超前实施重大风险源头防范，逐步建立隐患排查追责机制。公司将从多维度、全方位加强行业认知，提升对行业整体风险的识别及动态跟踪能力、经营风险管控及化解能力。用好投资管理平台，使之成为经营风险防范体系的利器。

6、强化内部管理，不断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将继续优化财务共享中心的运营水平，加强业财融合，推动公司核心数据标准化，提升数据整合和分析的能力，实现公司核心业务流程效率的实时监控和量化展示，为公司的智慧经营提供决策。公司将继续采取多种渠道融资，保障公司主业增长的资金需求，不断降低资金成本。公司将建立市场化的人才管理机制，提高公司对人才的吸引力，为业务发展提供有效的人才支撑。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电价风险

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入，市场交易电量比例不断扩大，预计2025年实现省级电力现货市场基本全覆盖。受反调峰特性影响，新能源面临电价下降、收益下滑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应对电力市场改革，加强电力营销能力，通过不同交易策略，实现整体利益最大化。同时，利用专业的项目评价模型与外部专业评估报告，更加精准快速地判断项目实施可行性，提高整体决策效率。最终实现电力交易价值最优化，争取项目利润最大化。

2、限电风险

受新能源装机持续增加、部分地区电网结构限制、送出能力不足等影响，限电形势仍存在较大压力。公司将不断深化政策研究，紧跟国家发展战略，加强政策研判，优化交易策略，拓展消纳渠道，争取有效降低限电风险；同时，积极布局火电灵活性改造、“绿电+高附加值/高载能产业”业务等可以提供调节能力和新能源消纳能力的业务，提高绿电附加值，促进新能源消纳。

3、利率风险

公司有息负债主要为中长期项目融资，利率普遍为挂钩LPR浮动形式，受资金市场供需影响较大，融资存续期间如果LPR大幅度上浮，可能导致公司财务费用支出增加，从而影响整体现金流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及政策导向，时刻追踪资金市场利率变化，根据项目资金需求，以项目现金流为核心，运用多种融资手段，控制整体融资成本。

4、补贴核查风险

2022年3月份，国家发改委、能源局以及财政部三部委联合下发《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自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核查工作，进一步摸清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底数。自查对象包括电网和发电企业，范围为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并网有补贴需求的全口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主要为风电、集中式光伏电站以及生物质发电项目。自查内容主要从项目的合规性、规模、电量、电价、补贴资金、环境保护(仅限于生物质发电)六个方面进行。受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委托，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分别正式公布了《关于公布第一批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合规项目清单的公告》，公司下属电站已有34个合计容量1,824兆瓦进入第一批名单，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补贴核查进展情况。

5、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目前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公司下属部分项目公司享有不同程度的税收优惠。主要包括：

(1) 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其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八十九条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等文件规定，从事该优惠目录规定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14）》（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15号令），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认定，可享受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法律法规出现变动，公司所享受的全部或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出现调整或取消，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关注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并研究跟进对公司的影响。

6、不可抗力风险

公司财产和盈利存在因自然条件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而遭受损失的可能，如地震、泥石流等重大地质灾害或破坏发电设施，造成公司财产损失，并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旱灾、雪灾、冰灾、洪灾、沙尘暴等严重异常气象灾害不仅可能破坏公司的发电设施，而且也会对公司利用水、

风、光等自然资源发电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提高生产安全意识，加强生产安全管理，通过定期巡检及购买财产保险等方式防范不可抗力对公司经营带来的或有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事项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积极为股东参加会议提供便利，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

2、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其股东权利，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名、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1名职工董事，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公司各位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行使表决权。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名、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了解公司经营状况，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并做好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平等地获取同一信息。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

（一）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和清晰。

（二）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劳动管理体系并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和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

（三）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开设有独立的账户，依法单独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机构方面：公司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机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独立。

（五）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自主开展业务经营活动，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 年 度 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7 日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4 年 第 一 次 临 时 股 东 大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8 月 27 日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2024 年 第 二 次 临 时 股 东 大会	2024 年 10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9 日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2024 年 第 三 次 临 时 股 东 大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30 日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尤明杨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45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79.68	否
王维	董事	男	55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是
战友	董事	男	42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是
寇日明（离任）	独立董事	男	67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0	0	0	无	15.00	否
秦海岩	独立董事	男	55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15.00	否
刘澜飏	独立董事	男	59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15.00	否
曹强	独立董事	男	45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否
夏璐（离任）	董事	女	39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5 年 2 月 24 日	0	0	0	无	0	是
刘江波	董事	男	43	2025 年 2 月 24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是
刘瑞坤	董事	男	51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是
邓鹏	职工董事	男	50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78.6	否
陈燕华（离任）	董事	男	50	2023 年 8 月 8 日	2024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是
刘拂洋（离任）	董事	男	47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4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是
张丽（离任）	董事	女	50	2021 年 7 月 21 日	2024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否
范晓波	职工董事	男	43	2020 年 9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否

(离任)											
只金瑞	监事会主席	女	43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是
张轩	监事	男	48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是
车轶新	职工监事	女	39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42.7	否
白璨琨 (离任)	监事会主席	女	41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4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54.24	否
郭飏(离任)	监事	男	48	2021 年 11 月 8 日	2024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0	否
郭罡星 (离任)	职工监事	男	42	2020 年 9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38.02	否
范晓波	副总经理 (代为履行总经理 职责)、董 事会秘书	男	43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81.33	
宋璐璐	财务负责 人、副总经 理	女	42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7 年 10 月 7 日	0	0	0	无	60.48	
合计	/	/	/	/	/				/	480.05	/

注：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已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在报告期内按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尤明杨先生、王维先生、战友先生、夏璐女士、刘瑞坤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寇日明先生、秦海岩先生、刘澜飏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只金瑞女士、张轩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公司职工大会选举邓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车轶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2.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董事尤明杨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3.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只金瑞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
4. 公司原总经理尤明杨先生因工作调整，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去总经理职务的报告，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因新任总经理的聘任工作尚需履行相应程序，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范晓波先生在公司总经理空缺期间代行总经理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代行总经理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范晓波先生和宋璐璐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聘任宋璐璐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5. 独立董事寇日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曹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2），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6. 非独立董事夏璐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刘江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2025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7. 上述表格“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按照权责发生制为已计入 2024 年的固定薪酬，2024 年度绩效奖金及超额利润奖金尚在核算中，未包含在内。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尤明杨	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国家开发银行评审管理局副科级行员、正科级行员、经理助理、副处长，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现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维	现任公司董事，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任企业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战友	现任公司董事，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总经理，兼任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兼任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寇日明	公司原独立董事，现任中美绿色基金合伙人、副董事长兼首席财务官等。曾任国家能源投资公司水电项目部副处长，国家开发银行处长、局长助理、副局长，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股份制改造办公室主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瑞银集团投资银行（香港分行）固定收益部董事总经理，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秦海岩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鉴衡认证中心主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国际电工委员会可再生能源设备认证互认体系 IECRE 副主席，世界风能协会副主席，中国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会副理事长，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库专家，IEEE PES 能源发展与发电技术委员会（中国）碳中和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技术及其应用分委会副主席。
刘澜飏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南开大学金融学院中心主任、教授，历任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研究中心主任、南开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
曹强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审计系主任，中国会计学会审计专业委员会委员，兼任鑫方盛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夏璐	公司原董事，现任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三部资深副经理。
刘江波	现任公司董事，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国开雄安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中医药基金董事长，曾任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办公室、金融合作处、经营管理处干部，国家开发银行总行风险管理局操作风险管理处干部、业务发展局副局长，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基金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刘瑞坤	现任公司董事，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曾在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任职。
邓鹏	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副总经理，历任新疆军区装备部助理工程师、参谋，新疆教育厅主任科员、副处长，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风能事业部总经理。
只金瑞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总经理。
张轩	现任公司监事，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正职职级）、财务部总经理，兼任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车铁新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风险管理部部长，金开有限全资子公司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证券部律师、北京盛诺一家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务负责人。
范晓波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行公司总经理职责。原公司职工董事，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客户经理，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信贷审批部风险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高级经理，保荐代表人。
宋璐璐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审计及鉴证部高级审计员，天津渤海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岗，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陈燕华	公司原董事，现任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任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香港津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刘拂洋	公司原董事，曾任浦发银行天津分行投资银行部、金融市场部兼股权基金业务部总经理，浦发银行天津自贸区分行行长，北京中关村银行创新生态合作部、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国科嘉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北京科创接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丽	公司原董事，现任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业务单元副总经理。曾任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西北分公司财务部长、审计法务部部长、金融部部长、融资总监，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业务单元

	总经理助理。
白璨琨	公司原监事会主席。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总部经理，天津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津诚资本审计部部长助理。
郭飏	公司原监事，现任珠海普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董事总经理，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曾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信能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等职。
郭罡星	公司原职工监事，现任金开有限科技安质部副部长。曾任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技术员、项目工程部部长，北京中榕建工程造价咨询公司项目经理，天职（北京）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尤明杨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 年 8 月	至今
王维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7 年 9 月	至今
王维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2024 年 1 月	至今
王维	天津津融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9 月	2025 年 2 月
战友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运营部总经理	2022 年 3 月	至今
战友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4 年 1 月	至今
刘江波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2023 年 6 月	至今
刘瑞坤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2023 年 1 月	至今
只金瑞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风控部总经理	2022 年 3 月	至今
张轩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24 年 8 月	至今
陈燕华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9 月	至今
刘拂洋	天津津融国恒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已离任	2024 年 6 月	2025 年 1 月
张丽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业务单元副总经理	2021 年 7 月	至今
夏璐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三部资深副经理	2022 年 10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尤明杨	中碳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至今
尤明杨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1 月	2024 年 7 月
尤明杨	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3 月	2024 年 7 月
尤明杨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 年 12 月	2024 年 4 月
尤明杨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9 月	至今
寇日明	北京宇澄绿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3 月	至今
王维	天津津融国金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2 月	2024 年 9 月
王维	天津津融双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	执行董事	2017 年 9 月	至今

	司			
王维	天津渤海国有资本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5 月	至今
王维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至今
王维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8 月	2024 年 11 月
战友	天津津投租赁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2024 年 1 月
战友	天津津投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3 月	2024 年 1 月
战友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3 月	2024 年 2 月
寇日明	中美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副董事长、首席财务官	2020 年 3 月	至今
寇日明	中美绿色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至今
寇日明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 年 3 月	至今
寇日明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8 月	2024 年 11 月
寇日明	山西绿色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3 月	至今
寇日明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寇日明	太平再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 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核汇海风电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 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核汇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9 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08 年 8 月	至今
秦海岩	深圳维天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9 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华夏勤扬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4 年 8 月	至今
秦海岩	华夏瑞远（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7 年 3 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华泰睿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5 月	至今
秦海岩	鉴衡检测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 年 1 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君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6 年 3 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核汇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9 月	至今
秦海岩	河北雄安鉴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6 月	至今
秦海岩	鉴衡巍德谊（广东）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5 月	至今
秦海岩	鉴衡国质（广东）检测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 年 8 月	至今
秦海岩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 月	至今
秦海岩	青岛鉴衡轨道交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 月	至今
秦海岩	鉴衡巍德谊（浙江）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 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核汇海（福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至今
秦海岩	羲和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秦海岩	广东鉴衡海上风电检测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5 月	2024 年 1 月
秦海岩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至今

秦海岩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8 月	至今
刘澜飏	南开大学金融学院	中心主任	2020 年 10 月	至今
曹强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专硕教育中心主任	2019 年 12 月	至今
曹强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审计系主任	2023 年 10 月	至今
曹强	鑫方盛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至今
曹强	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3 月	至今
曹强	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5 月	至今
刘江波	国开雄安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 年 10 月	至今
刘江波	广东开恒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支部书记	2020 年 12 月	至今
刘江波	山西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 年 2 月	至今
只金瑞	天津津融国恒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3 月	至今
范晓波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8 月	至今
范晓波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 年 4 月	至今
范晓波	惟道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6 月	至今
范晓波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 年 5 月	2024 年 9 月
范晓波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5 月	至今
范晓波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 年 2 月	至今
白璨琨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监	2022 年 4 月	至今
白璨琨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2025 年 2 月	至今
白璨琨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	2024 年 3 月	至今
郭罡星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北分公司副总经理	2019 年 1 月	2024 年 5 月
郭罡星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安质部副部长	2024 年 6 月	至今
郭罡星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2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普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总经理	2013 年 6 月	至今
郭飏	江苏丰泰流体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6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4 年 7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钧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3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瑞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4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曦瑞华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5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华隆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至今
郭飏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0 月	至今
郭飏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1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华实普罗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董事	2021 年 2 月	至今
郭飏	天津市天友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鸿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	2022 年 9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瑞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事、法定代表人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9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浚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9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凌融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9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沁冕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9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凌创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9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凯德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4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普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 年 8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德维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 年 9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普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 年 10 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圣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	2024 年 8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9 名董事，有 5 名股东单位提名董事、3 名独立董事、1 名公司内部董事。股东提名董事均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内部董事在公司按照其所任职的非董事岗位领取薪酬；3 名独立董事的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报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2、公司监事会有 3 名监事，除 1 名监事在公司按照其所任职的非监事岗位领取薪酬外，其余 2 位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经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为每年税前 15 万元，该薪酬性质为津贴，按月平均发放；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中长期激励、福利性收入和津补贴等部分构成：基本工资根据岗位价值和责任大小确定，不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是依据年浮动薪酬目标值以及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支付的报酬部分，原则上在年度内发放；中长期激励是在政策允许的情况下，依据中长期激励目标值以及年度绩效考核情况计算，并以超额利润奖金、股权激励等方式支付给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部分；福利性收入和津补贴包括国家法定福利，以及公司设定的补充福利项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	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

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酬在完成半年度/年度考核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四/（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中披露的数据。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维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战友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刘瑞坤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邓鹏	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曹强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	补选
刘江波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选举	补选
陈燕华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刘拂洋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丽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范晓波	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寇日明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夏璐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只金瑞	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张轩	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车轶新	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白璚琨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
郭飏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郭罡星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注：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已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在报告期内按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尤明杨先生、王维先生、战友先生、夏璐女士、刘瑞坤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寇日明先生、秦海岩先生、刘澜飏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只金瑞女士、张轩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公司职工大会选举邓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车轶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2. 独立董事寇日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曹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2），2024年12月31日披露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3. 非独立董事夏璐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2)。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5年2月6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刘江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7日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2025年2月25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4年4月11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24年4月29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24年6月28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24年8月9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24年8月30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24年9月18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24年9月26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24年10月8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10月16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11月26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13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尤明杨	否	12	12	12	0	0	否	2
寇日明	是	12	10	10	0	2	否	1
秦海岩	是	12	12	12	0	0	否	3
刘澜飏	是	12	12	12	0	0	否	2
夏璐	否	12	12	12	0	0	否	4
陈燕华	否	8	8	8	0	0	否	2
刘拂洋	否	8	8	8	0	0	否	3
张丽	否	8	8	8	0	0	否	1
范晓波	否	8	8	8	0	0	否	4
王维	否	4	4	4	0	0	否	0
战友	否	4	4	4	0	0	否	1
刘瑞坤	否	4	4	4	0	0	否	1
邓鹏	否	3	3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寇日明、刘澜飏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曹强（主任委员，原为寇日明）、刘澜飏、刘瑞坤
提名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刘澜飏、寇日明、秦海岩、尤明杨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刘澜飏（主任委员）、尤明杨、战友、曹强（原为寇日明）、秦海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秦海岩、寇日明、张丽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秦海岩（主任委员）、曹强（原为寇日明）、战友
战略及 ESG 委员会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秦海岩、尤明杨、夏璐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尤明杨（主任委员）、王维、秦海岩、刘江波（原为夏璐）、刘瑞坤

注：

1.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及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为适应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需要，健全公司 ESG 管理体系，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ESG）绩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在委员会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 ESG 相关管理职责。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战略及 ESG 委员会委员：尤明杨、王维、秦海岩、夏璐、刘瑞坤，其中尤明杨为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寇日明、刘澜飏、刘瑞坤，其中寇日明为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刘澜飏、尤明杨、战友、寇日明、秦海岩，其中刘澜飏为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秦海岩、寇日明、战友，其中秦海岩为主任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及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2. 独立董事寇日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曹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2），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3. 非独立董事夏璐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刘江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2025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符合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均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
2024 年 5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	本次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相关招标文件

月 21 日	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开招标的议案》	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进行了审议，同意公开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开招标结果，确认评分排序第一名的毕马威华振为中标单位
2024 年 7 月 12 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华振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2024 年 8 月 19 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均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均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9 月 10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了被提名人相关资料，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限制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行为，被提名人任职资格合法
2024 年 9 月 26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了被提名人相关资料，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限制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行为，被提名人任职资格合法
2024 年 10 月 23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了被提名人相关资料，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限制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行为，被提名人任职资格合法

2024 年 11 月 26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了被提名人相关资料，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限制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行为，被提名人任职资格合法
------------------	--	-------------------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开展企业年金工作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1 日	2023 年度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结及 2024 年目标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4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559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	5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65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132
财务人员	41

行政人员	33
管理人员	38
合计	5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99
大专及以下	164
合计	56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建立科学、合理且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以员工价值为基础、以公司战略为导向，充分考虑行业特点、市场水平、公司业绩等多方面因素，综合确定员工薪酬，以吸引、激励和保留优秀人才，推动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专项激励、中长期激励、福利性收入和津补贴等项目组成。公司根据前、中、后台不同岗位性质实施差异化薪酬管理，与公司整体业绩达成密切相关的部门及岗位，设置较高比例浮动薪酬，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

公司不断完善员工基础福利及保障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及地方政策要求，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及补充住房公积金等，并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补充商业医疗保险、年度健康体检、丰富多彩的工会活动等福利，关爱员工身心健康。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人才多方位发展战略，围绕“全员提升、提质增效”两大主题，采用“线上+线下”形式，分类分层次开展满足实际工作需要的培训项目，不断完善员工知识结构，提高员工业务素质。2024 年度，公司持续开展专业内训及外部培训项目，积极开展电力行业相关培训活动和行业讲座，如电力供需形势分析、全球背景下中国的宏观经济、深入推进能源革命，构建新型能源体系等，员工队伍整体素质明显提高，为公司高质量经营提供坚强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73,94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048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计算口径为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

①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②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外，公司在当年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计算口径为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93,464,990.6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2,719,429.7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9.0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48,478,785.62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41,943,776.2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7.51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740,740,707.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740,740,707.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779,182,840.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95.0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2,719,429.7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55,240,766.32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制定、管理和考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

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管理闭环。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修订完善或新制订包括决策管理、经营及考核管理、合规管理、财务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内部审计管理、综合办公管理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从管理层面至业务层面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同时，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提升财务预警能力，注重财务数据分析，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建立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扬光新能源科技（寿光）有限公司因扬光新能源 50MW 光伏发电项目 110KV 输电线路工程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于 2024 年 12 月收到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发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潍环罚〔2024〕SG053 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公司已缴纳罚款 5.5 万元。

公司子公司扬光新能源科技（寿光）有限公司因扬光新能源 50MW 光伏发电项目 110KV 输电线路工程未经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于 2024 年 12 月收到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发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潍环罚〔2024〕SG054 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公司已缴纳罚款 20 万元。

公司子公司福建省凯圣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条第一款规定，于 2024 年 9 月收到南平市生态环境局发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闽南环罚〔2024〕211 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公司已缴纳罚款 10.83 万元。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下属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其他处罚的情况。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低碳发展战略，以国家“十四五”电力规划部署作为重要支撑，保障清洁能源供应，重视环境管理体系建设，践行生态保护型开发理念，全面应对气候变化挑战，用行动守护运营所在地的自然生态。公司着眼于新能源的广泛应用，不断进行技术创新，通过提供优质的风电、光电及综合智慧能源，携手商业伙伴降低碳排，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

公司通过分析国家“双碳”及气候变化相关政策、自然灾害类型，结合自身情况识别并评估风险周期、制定应对措施，以增强公司面对气候变化相关风险的业务弹性，努力减少气候变化因素给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

公司坚持科学施工，积极开展保育、修复等补偿措施，最大程度降低运营过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实现公司业务发展与自然环境的和谐共生。公司在施工和项目建设所在地开展植被恢复，因地制宜布置水土保持防治措施；配合地方防洪库修建工作在生态脆弱区减少土地资源损毁，长期帮助当地的土地复垦工作。

此外，公司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对于废弃组件进行回收处置，减少因废弃而造成的生态环境污染，坚持为环境带来积极影响。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698.8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顺应全球可持续发展要求，减少自身环境足迹，推广绿色办公理念，将节能减排贯彻到内部管理中，提高运营过程中的资源使用效率，致力于建设绿色企业，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使用可再生能源作为电力来源，以清洁能源促生产。2024 年，公司直接使用 11,852.82 万千瓦时可再生能源电力。

公司通过整体筹划协同管控实现项目全年发电量稳定供应，报告期内实发电量 79.05 亿度，相当于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 698.81 万吨，节约标准煤 280.31 万吨，有效地践行国家“3060”双碳政策，助力地区经济与和谐发展。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披露于上交所的《金开新能 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8.45	
其中：资金（万元）	8.45	乡村振兴定向捐赠 3 万、支持清华大学全球证券市场研究院研究项目日常运营捐赠 5 万、帮扶资金 0.45 万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760	
其中：资金（万元）	760	项目扶贫支出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10,00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捐赠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津融集团	承继津诚资本的相关承诺：就国开新能源部分子公司尚未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情况，公司承诺将积极协助国开新能源最迟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办结本次重组置入资产中尚未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土地所对应的权属证书；在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协调有关部门办结取得在该土地上所建设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书。对于本次重组置入资产中在已取得土地权属证书的土地上建设的房屋建筑物，最迟本承诺函签署后 12 个月内办结取得相应的产权证书。在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上述土地、房产未及时办理产权证书、因租赁土地程序存在瑕疵或租赁使用的建筑物由于出租方未取得合法产权等事宜导致上市公司、国开新能源及其子公司遭受到损失的，公司将对上市公司、国开新能源及其子公司予以足额补偿。津融集团承诺：“为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津融集团将继续督促和协助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相关权属证书，将海兴县小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和海兴县国信能源有限公司的 2 宗用地权属证书办结时间承诺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将易县易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及保能曲阳县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 2 宗房产权属证书办结时间承诺为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1 月	是	自 2023 年 11 月至长期	是	部分产权证书办理进度不及预期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变更部分承诺事项履行期限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变更部分承诺事项履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13）。
	解决	津	1、公司不会利用股东身份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	2022	否	自 2022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	融集团	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2、对于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严格遵循有关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如因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年 12 月 27 日		12 月 27 日起至长期			
解决同业竞争	津融集团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板块主要分为资产管理、金融服务、投融资等业务。上市公司金开新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主要从事光伏、风电等新能源业务。公司及以上主体与金开新能的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为避免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公司就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承诺如下：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不会以直接或间接形式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并且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否	自 2022 年 12 月 27 日起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为提升投资者信心，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资本市场和公司股价稳定，金开企管拟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 12 个月内，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金开企管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是	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2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中相关内容。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6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楠、张欣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张楠 1 年、张欣华 4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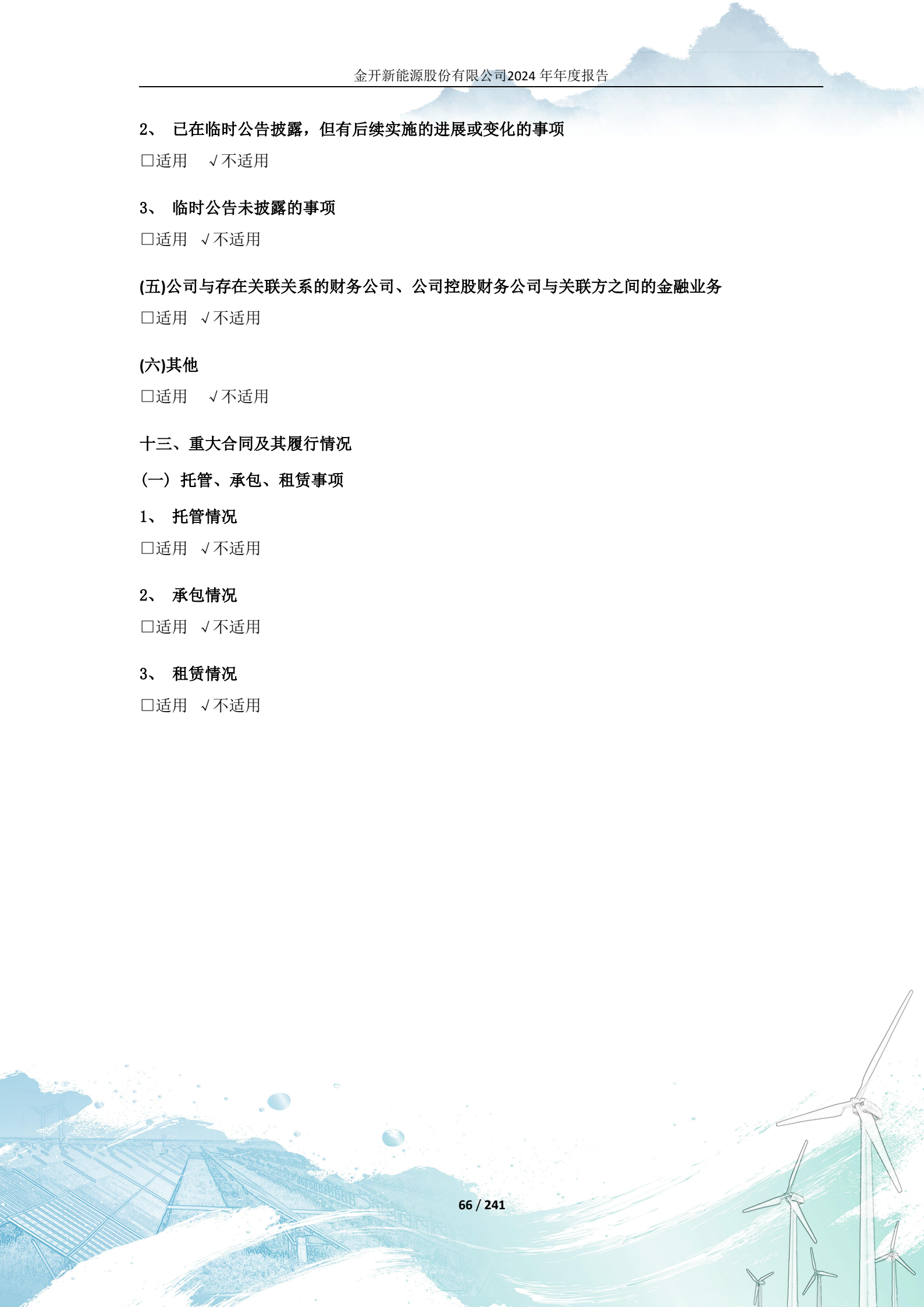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金开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87,525.75	2018-05-24	2018-05-24	2028-05-24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0	不适用	是	合营公司
金开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95,374.34	2018-04-04	2018-04-04	2028-04-04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0	不适用	是	合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6,082,900.09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987,566,868.0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6,857,404,171.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6,873,487,071.0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8.9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3,263,765,149.2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均为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对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及以持股比例为限对联合营企业提供的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担保金额中分别包含 595,000 欧元和 791,875 欧元，按照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汇率中间价 1 欧元=7.5337 元人民币换算金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2,364,997,349.70	255,756,483.6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69,630.57	267,240.72	267,240.72		268,027.33		100.29		746.40	0.28	0.00
合计	/	269,630.57	267,240.72	267,240.72		268,027.33		100.29	/	746.40	0.28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是否已结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来源			诺投资项目					(3) = (2)/(1)	用状态日期	项	度	因		发成果	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贵港市港南桥圩镇200MWp农光储互补平价上网光伏发电复合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70,000.00	17,640.87	59,231.64	84.62	2024年12月	否	是		552.51		否	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君能新能源公安县狮子口镇100MWp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3,800.00		43,895.28	100.22	2023年6月	否	是		-1,661.30		否	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湖北昌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利市黄歇口镇马嘶湖渔场(西片)100MW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5,000.00	1,770.71	36,403.12	80.90	2025年6月	否	是		85.86		否	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湖北开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石首市团山镇7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0,000.00		30,116.05	100.39	2023年11月	否	是		1,480.22		否	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运营管理	是	否	78,440.72	-18,665.18	98,381.24	125.42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00
合计	-	-	-	-	267,240.72	746.40	268,027.33	100.29	-	-	-	-	457.29	-	-	0.00

注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9,630.57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的金额 267,413.15 万元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该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扣除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 172.43 万元（含增值税进项税）后，实际可使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67,240.72 万元。

注 2：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248,086.81 万元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 19,940.52 万元（含募集资金滋生利息）；截至期末，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资金已全部使用。累计投入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超过募投资金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总额 19,940.52 万元，期末投入进度为 125.42%，主要由于 2024 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注 3：本年度实现效益口径为该项目的净利润/（亏损）。

注 4：《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中仅披露相关募投项目的全运营周期的内部收益率，与报告期内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亏损）金额不具可比性，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口径为不适用。

注 5：本年度补充流动资金投入金额为-18,665.18 万元，主要为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注 6：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湖北昌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利市黄歇口镇马嘶湖渔场（西片）10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并网容量为 62MW，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预计该项目可于 2025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85,768.9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1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4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截至2024年12月31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99亿元（含募集资金累计滋生利息）。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 格（或 利率）	发行 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 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 票据（碳中和债）	2024-05-23	2.40%	3 亿 元	2024-05-24	3 亿元	2026-05-24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 票据（碳中和债）	2024-07-24	2.20%	5 亿 元	2024-07-25	5 亿元	2027-07-25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 票据（碳中和债）	2024-10-25	2.55%	2 亿 元	2024-10-28	2 亿元	2027-10-28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绿色中期 票据（碳中和债）	2024-12-9	2.15%	5.5 亿元	2024-12-10	5.5 亿元	2027-12-1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行四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利率分别为2.40%、2.20%、2.55%、2.15%。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7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49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份状 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4,320,088	223,398,726	11.19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0	134,118,015	6.72	0	无	0	国有法人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0	100,000,000	5.01	0	无	0	国有法人
天津津融国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6,702,186	3.34	0	无	0	未知
资舟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资舟睿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66,583,480	3.33	0	无	0	未知
安联保险资管-招商银行-安联	64,974,000	64,974,000	3.25	0	无	0	未知

远见 16 号资产管理产品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芯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2,877,358 3.15 0 无 0 未知

天津津融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0 54,918,156 2.75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南共裕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裕盛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7,061 52,798,779 2.64 0 无 0 未知

北京景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星富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51,632 52,436,332 2.63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23,398,726	人民币普通股	223,398,726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134,118,015	人民币普通股	134,118,015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天津津融国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702,186	人民币普通股	66,702,186
资舟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资舟睿舟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6,583,480	人民币普通股	66,583,480
安联保险资管—招商银行—安联远见 16 号资产管理产品	64,9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974,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芯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877,358	人民币普通股	62,877,358
天津津融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54,918,156	人民币普通股	54,918,156
海南共裕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裕盛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2,798,779	人民币普通股	52,798,779
北京景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星富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2,436,332	人民币普通股	52,436,33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	不涉及		

明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融国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津融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备注：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已由天津津诚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津融国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但目前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记载的股东名册，其股东名称与最新营业执照信息存在差异。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战友
成立日期	2021 年 11 月 1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涉及
其他情况说明	不涉及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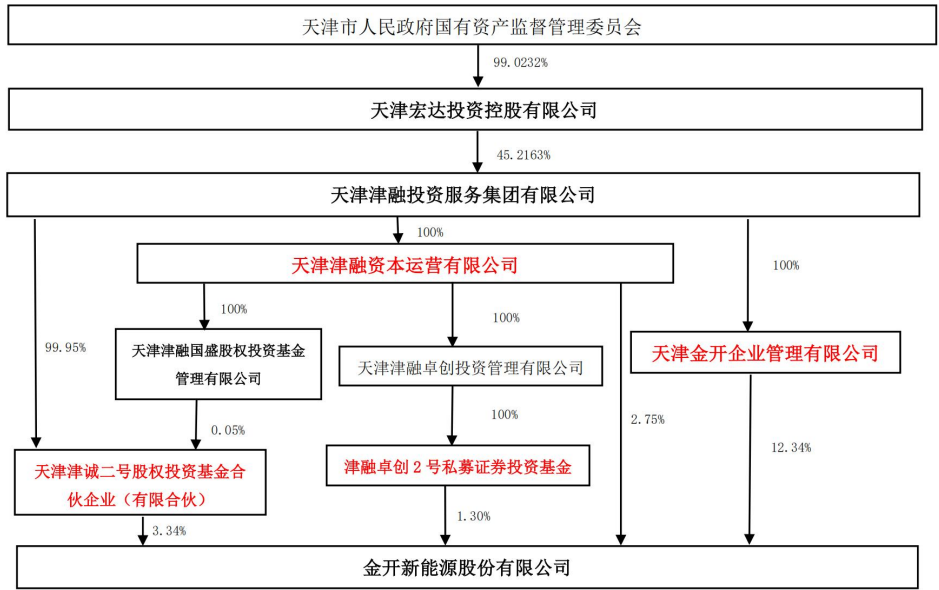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持股信息的更新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涉及
其他情况说明	不涉及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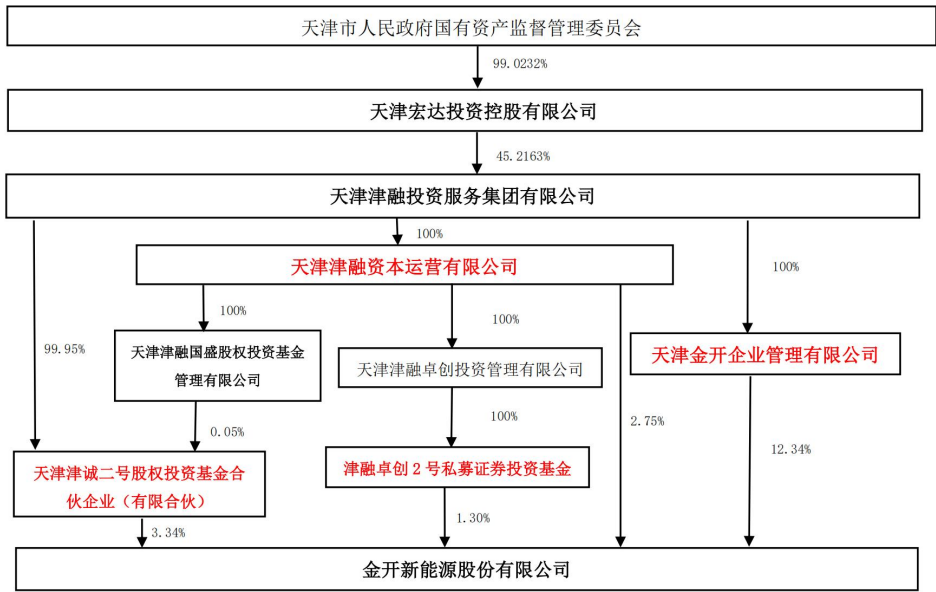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持股信息的更新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拟回购数量（万股）：1,500 至 3,000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75 至 1.50
拟回购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00 元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2023 年 11 月 21 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公司拟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29,938,5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涉及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三）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4、公司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6、公司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7、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8、公司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10、公司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 式	交易场 所	投资者适 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 止上市交易 的风险
金开新能源 股份有限公 司 2024 年度 第一期绿色 中期票据（碳 中和债）	24 金开能源 GN001（碳中 和债）	132480042.IB	2024-05-23	2024-05-24	2026-05-24	3	2.40%	每年付息，到 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无	不适用	否
金开新能源 股份有限公 司 2024 年度 第二期绿色 中期票据（碳 中和债）	24 金开能源 GN002（碳中 和债）	132480066.IB	2024-07-24	2024-07-25	2027-07-25	5	2.20%	每年付息，到 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无	不适用	否
金开新能源 股份有限公 司 2024 年度 第三期绿色 中期票据（碳 中和债）	24 金开能源 GN003（碳中 和债）	132480099.IB	2024-10-27	2024-10-28	2027-10-28	2	2.55%	每年付息，到 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无	不适用	否
金开新能源 股份有限公 司 2024 年度 第四期绿色 中期票据（碳 中和债）	24 金开能源 GN004（碳中 和债）	132480165.IB	2024-12-09	2024-12-10	2027-12-10	5.5	2.15%	每年付息，到 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无	不适用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奥南 5 号 15 层	不适用	姜红艳	010-8802738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建设路 41 号兴业银行大厦	不适用	杨润琴	18698167991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建设路 43 号民生银行大厦	不适用	唐维贤	1862276192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渤海银行大厦	不适用	乔枫	13502195975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中联商务中心一附楼	不适用	李晖	022-23466319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新东路首开幸福广场 C 座五层	不适用	董孝成	010-50867666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不适用	陈贵阳、董士嘉	010-85191300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05	不适用	盛蕾	18612276386

	号楼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4 层 50532	不适用	马阳阳、宋天豪	010-66428877
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	小白楼街道曲阜道 80 号曲阜道建设路联合信用大厦	不适用	王羽冰	1662251860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 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 承诺的用途、使用计 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3	3	0	无	无	是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5	5	0	无	无	是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	2	0	无	无	是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四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5.5	5.5	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上述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存量贷款。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变动原因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5,696,251.31	732,598,598.11	0.42	
流动比率	1.54	1.43	7.69	
速动比率	1.54	1.42	8.45	
资产负债率 (%)	75.07	70.58	上升 4.49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7	0.09	-22.22	
利息保障倍数	2.28	2.21	3.1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4	3.86	-8.2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28	2.21	3.17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注：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EBITDA / 全部债务，其中全部债务 =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短期借款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5) 利息保障倍数 = 息税前利润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现金利息支出 + 所得税付现) / 现金利息支出

(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8) 贷款偿还率 = 实际贷款偿还额 / 应偿还贷款额 × 100%

(9) 利息偿付率 = 实际支付利息 / 应付利息 × 1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904 号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新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开新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开新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1（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7。

关键审计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开新能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21.66 亿元，主要是因为收购子公司形成。

管理层每年度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未来售电量、未来上网电价和折现率的估计。

由于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在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参数涉及重大的管理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与评价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金开新能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基于我们对金开新能业务的理解，评价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识别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基于我们对金开新能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结合相关资产组历史期间实际利用小时数以及国家发展及改革委员会制定的对该区域的上网电价政策或相关物价局发布的相关项目上网电价的通知及实际上网电价

层判断，这些判断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等，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各相关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未来售电量和未来上网电价等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 利用本所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方法的适当性以及所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使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测试结果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将管理层在上一年度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使用的售电量和上网电价假设与本年度的实际情况进行比较，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检查管理层确定各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金额的计算准确性；
- 评价管理层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减值测试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金开新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开新能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开新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金开新能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开新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开新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开新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开新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楠（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张欣华

2025 年 4 月 9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27,688,889.86	291,842,645.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55,756,483.66	89,935,440.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88,060,582.15	181,340,760.29
应收账款	七、5	7,987,558,891.19	5,890,225,044.9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63,237,743.40	29,701,073.99
预付款项	七、8	222,410,454.60	60,886,905.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86,703,137.76	87,541,545.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1,667,118.62	43,738,849.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6,538,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96,598,971.68	213,927,481.48
流动资产合计		10,256,220,772.92	6,889,139,747.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223,418,311.00	210,341,311.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28,016,568.67	867,196,421.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1,646,384,058.65	18,800,287,095.28
在建工程	七、22	780,530,786.03	617,968,294.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99,698,413.46	618,434,710.24
无形资产	七、26	216,253,096.03	145,237,801.6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2,165,772,069.04	1,507,818,441.8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629,006,818.96	567,434,24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56,105,635.40	372,890,388.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569,044,712.63	1,335,911,754.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14,230,469.87	25,043,520,465.05
资产总计		40,070,451,242.79	31,932,660,212.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47,917.11	90,001,799.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043,836,418.59	749,354,738.40
应付账款	七、36	327,999,666.16	261,317,942.82
预收款项	七、37	200,099.20	111,469.11
合同负债	七、38	28,551,947.68	40,516,470.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68,273,163.34	149,135,930.96
应交税费	七、40	70,188,310.92	63,052,212.12
其他应付款	七、41	1,994,751,233.26	1,655,926,311.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	93,251,960.84	93,436,191.9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978,346,895.81	1,808,320,468.2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9,212,658.71	5,807,900.26
流动负债合计		6,641,908,310.78	4,823,545,244.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1,388,605,614.96	17,299,433,861.52
应付债券	七、46	1,547,101,288.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89,199,268.49	397,022,597.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792,713.85	2,944,35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1,281,911.63	15,673,284.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438,980,797.64	17,715,074,097.21
负债合计		30,080,889,108.42	22,538,619,341.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997,263,453.00	1,997,263,4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646,257,295.57	5,618,290,070.65
减：库存股	七、56	169,766,376.57	21,287,590.9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47,486,103.46	33,939,685.89
盈余公积	七、59	208,259,308.24	148,684,371.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565,101,589.92	1,166,238,96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9,294,601,373.62	8,943,128,953.80
少数股东权益		694,960,760.75	450,911,91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合计		9,989,562,134.37	9,394,040,871.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40,070,451,242.79	31,932,660,212.51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宇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1,362.25	18,973,347.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50,439.21	345,030.0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886,875,466.76	510,311,041.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九、2	300,000,000.00	270,000,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66,665.97	4,236,646.59
流动资产合计		1,893,673,934.19	533,866,065.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960,559,137.36	7,660,559,137.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5,550.3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7,840.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27,363.82	13,950,435.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75,109,892.02	7,674,509,572.52
资产总计	9,868,783,826.21	8,208,375,637.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58,841.82	3,357,361.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07,804.02	2,419,876.89
应交税费	4,943,993.96	4,971,129.69
其他应付款	604,780.55	174,693.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7,364.97	166,318.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25,821.9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241,242.28	10,923,061.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547,101,288.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7,101,288.71	
负债合计	1,568,342,530.99	10,923,061.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97,263,453.00	1,997,263,4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09,444,144.23	5,809,444,144.23

减：库存股	169,766,376.57	21,287,590.9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8,259,308.24	148,684,371.15
未分配利润	455,240,766.32	263,348,199.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00,441,295.22	8,197,452,57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68,783,826.21	8,208,375,637.95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宇光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3,612,171,823.08	3,327,748,339.4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612,171,823.08	3,327,748,339.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12,758,238.78	2,508,218,902.2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621,611,889.52	1,431,224,934.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5,927,940.05	38,873,860.60
销售费用	七、63	3,244,031.30	3,541,404.59
管理费用	七、64	214,867,399.57	232,282,428.36
研发费用	七、65	17,469,332.91	14,188,494.21
财务费用	七、66	819,637,645.43	788,107,779.54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819,427,360.59	788,379,299.88
利息收入	七、66	4,727,884.50	2,174,773.53
加：其他收益	七、67	26,672,367.14	24,642,360.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01,242,590.24	145,067,654.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7,977,217.84	138,943,015.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421,285.76	2,857,775.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5,865,876.33	-412,569.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6,197,856.34	-73,418,233.13

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84.07	-143,329.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7,686,678.84	918,123,095.3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643,836.57	62,699,022.6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969,366.43	6,586,335.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8,361,148.98	974,235,782.2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0,741,517.84	113,839,720.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619,631.14	860,396,061.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619,631.14	860,396,061.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2,719,429.73	802,346,013.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900,201.41	58,050,048.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7,619,631.14	860,396,061.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2,719,429.73	802,346,013.5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900,201.41	58,050,048.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宇光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5,228.1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200,861.76	11,103,776.3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892,009.92	-10,502,349.80
其中：利息费用		10,725,821.93	
利息收入		17,472,363.56	10,692,654.32
加：其他收益		63,828.22	1,716.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00,000,000.00	1,292,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5,749,748.21	1,291,400,289.6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77.29	4,034.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749,370.92	1,291,396,255.4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749,370.92	1,291,396,255.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749,370.92	1,291,396,255.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5,749,370.92	1,291,396,255.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宇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08,468,850.21	5,745,374,313.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623,088.67	51,560,197.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568,154.45	24,086,85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7,660,093.33	5,821,021,36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0,144,958.34	2,872,820,900.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880,942.95	224,342,07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353,634.65	446,326,30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6,050,662.68	122,263,86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6,430,198.62	3,665,753,14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1,881,229,894.71	2,155,268,21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35,950,007.34	4,758,609,707.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237,621.74	2,392,17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42.12	14,7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1,376,071.54	69,605,858.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566,842.74	4,830,622,530.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3,662,181.08	2,080,719,617.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67,905,000.00	4,446,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368,866.13	283,441,834.2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8,986,836.06	876,215,828.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7,922,883.27	7,686,977,28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356,040.53	-2,856,354,750.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03,889,639.78	4,874,512,453.2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93,431.48	2,589,91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3,983,071.26	4,877,102,367.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23,015,639.96	5,336,458,418.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5,535,459.36	997,324,760.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53,777.6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支付的现金			95,8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11,179,798.90	81,846,97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9,730,898.22	6,511,480,150.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252,173.04	-1,634,377,782.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702,126,027.22	-2,335,464,31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267,414,478.93	2,602,878,792.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969,540,506.15	267,414,478.93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宇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45.81	547,89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245.81	547,89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5,076.93	3,957,018.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484.16	668,042.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5,730.57	9,424,94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62,291.66	14,050,00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5,045.85	-13,502,10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652,286.19	1,02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652,286.19	1,02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0,50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8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8,774,05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9,364,562.74	80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712,276.55	222,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8,042.24	28,711,25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178,042.24	28,711,257.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312,280.78	199,726,345.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897,868.48	42,731,270.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210,149.26	242,457,61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967,892.98	-213,746,35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0,570.58	-5,248,461.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938.13	5,509,399.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1,508.71	260,938.13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宇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97,263,453.00				5,618,290,070.65	21,287,590.95		33,939,685.89	148,684,371.15		1,166,238,964.06		8,943,128,953.80	450,911,917.47	9,394,040,87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7,263,453.00				5,618,290,070.65	21,287,590.95		33,939,685.89	148,684,371.15		1,166,238,964.06		8,943,128,953.80	450,911,917.47	9,394,040,871.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67,224.92	148,478,785.62		13,546,417.57	59,574,937.09		398,862,625.86		351,472,419.82	244,048,843.28	595,521,263.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2,719,429.73		802,719,429.73	104,900,201.41	907,619,63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47,495.72								28,147,495.72	-156,404,795.72	-128,257,3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147,495.72								28,147,495.72	-156,404,795.72	-128,257,300.00
（三）利润分配									59,574,937.09		-403,856,803.87		-344,281,866.78	-2,018,500.00	-346,300,366.78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74,937.09		-59,574,937.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4,281,866.78		-344,281,866.78	-2,018,500.00	-346,300,366.7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546,417.57					13,546,417.57	1,464,950.85	15,011,368.42
1. 本期提取								59,259,531.29					59,259,531.29	3,538,321.37	62,797,852.66
2. 本期使用								-45,713,113.72					-45,713,113.72	-2,073,370.52	-47,786,484.24
（六）其他					-180,270.80	148,478,785.62							-148,659,056.42	296,106,986.74	147,447,930.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7,263,453.00				5,646,257,295.57	169,766,376.57		47,486,103.46	208,259,308.24		1,565,101,589.92		9,294,601,373.62	694,960,760.75	9,989,562,134.37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97,263,453.00				5,656,542,017.90			3,115,366.00	97,231,643.98		615,072,022.94		8,369,224,503.82	458,010,556.18	8,827,235,06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7,263,453.00				5,656,542,017.90			3,115,366.00	97,231,643.98		615,072,022.94		8,369,224,503.82	458,010,556.18	8,827,235,06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251,947.25	21,287,590.95		30,824,319.89	51,452,727.17		551,166,941.12		573,904,449.98	-7,098,638.71	566,805,811.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2,346,013.59		802,346,013.59	58,050,048.09	860,396,061.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251,947.25								-38,251,947.25	-52,600,052.75	-90,852,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98,000.00	4,99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251,947.25								-38,251,947.25	-57,598,052.75	-95,850,000.00
（三）利润分配									51,452,727.17		-251,179,072.47		-199,726,345.30	-15,214,086.00	-214,940,431.30
1．提取盈余公积									51,452,727.17		-51,452,727.1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726,345.30		-199,726,345.30	-15,214,086.00	-214,940,431.3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0,824,319.89					30,824,319.89	2,665,451.95	33,489,771.84
1．本期提取								54,663,349.20					54,663,349.20	3,566,441.21	58,229,790.41
2．本期使用								-23,839,029.31					-23,839,029.31	-900,989.26	-24,740,018.57
（六）其他						21,287,590.95							-21,287,590.95		-21,287,590.9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7,263,453.00				5,618,290,070.65	21,287,590.95		33,939,685.89	148,684,371.15		1,166,238,964.06		8,943,128,953.80	450,911,917.47	9,394,040,871.27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宇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97,263,453.00				5,809,444,144.23	21,287,590.95			148,684,371.15	263,348,199.27	8,197,452,57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7,263,453.00				5,809,444,144.23	21,287,590.95			148,684,371.15	263,348,199.27	8,197,452,57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478,785.62			59,574,937.09	191,892,567.05	102,988,718.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5,749,370.92	595,749,37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574,937.09	-403,856,803.87	-344,281,866.78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74,937.09	-59,574,937.0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4,281,866.78	-344,281,866.7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48,478,785.62					-148,478,785.6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7,263,453.00				5,809,444,144.23	169,766,376.57			208,259,308.24	455,240,766.32	8,300,441,295.22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97,263,453.00				5,809,444,144.23				97,231,643.98	-776,868,983.71	7,127,070,257.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7,263,453.00				5,809,444,144.23				97,231,643.98	-776,868,983.71	7,127,070,257.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87,590.95			51,452,727.17	1,040,217,182.98	1,070,382,319.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1,396,255.45	1,291,396,255.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452,727.17	-251,179,072.47	-199,726,345.30
1. 提取盈余公积									51,452,727.17	-51,452,727.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726,345.30	-199,726,345.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1,287,590.95					-21,287,590.9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7,263,453.00				5,809,444,144.23	21,287,590.95			148,684,371.15	263,348,199.27	8,197,452,576.70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宇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天津劝业场，1992年4月经批准进行股份制改制。1994年1月28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注册地址为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四号龙通大厦411室。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21”。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997,263,453.00元，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1.19%，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为：节能服务管理；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母公司财务状况、2024年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母公司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母公司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集团总资产 0.05%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公司将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集团总资产 0.5%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非全资子公司的归属于少数股东净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集团净资产 1%的认定为重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单位金额超过集团总资产 0.1%的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3)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6)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因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与股东权益性交易的，在母公司单体报表和合并报表中均不确认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

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集团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a) 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集团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a)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五、34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

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集团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金融资产

本集团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本集团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若应收票据为商业承兑汇票而非银行承兑汇票，则将此票据视同为应收账款予以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欠款人类型和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①应收电网公司组合(不包括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本集团判断电网公司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降低电网公司履行其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因此除可再生能源补贴部分外应收电网公司应收账款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②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本集团针对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应收账款按照 0.5%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面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除应收电网公司组合、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外客户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在整个存续期内各账龄预期损失率如下：

太阳能发电及风力发电直供电客户：应收账款在整个存续期内各账龄预期损失率为：账龄 0-6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账龄 7-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账龄 1-2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账龄 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30%；账龄 3-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0%；账龄 4-5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80%；账龄 5 年以上，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0%。

其他客户：应收账款在整个存续期内各账龄预期损失率为：账龄 1 年以内，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账龄 1-2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账龄 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账龄 3-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30%；账龄 4-5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70%；账龄 5 年以上，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单项应收账款上若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则按照该应收账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该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及基于账龄确认风险特征的组合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将全部应收款项融资作为一个组合，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① 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企业之间的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部门款项、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公司认为其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② 本集团其他款项，公司逐笔分析判断，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此类其他应收款为组合，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经判断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按照该其他应收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6、存货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

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 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或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共同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发电及通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根据业务类别确定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年折旧率等详见下表。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采用年限平均法	25	5.00%	3.80%
发电及通用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10-20	0-5.00%	4.75%-10.00%
运输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4	0-5.00%	23.75%-25.00%
其他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3-5	0%	20.00%-33.33%

22、 在建工程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

并且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集团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确认依据	摊销方法
------	---------	------	------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软件及其他	3-10	预计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集团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此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及相关部门的批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按照相关职工工资总额一定的比例计提企业年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

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a) 电力销售

集中式电站项目及全额上网分布式电站的收入确认系根据购售电合同约定将电力输送至国家电网指定线路，每月月底按照电力公司提供的电费结算单中确认的抄表电量，以及经发改委等价格主管部门确定并经合同明确的电价确认收入，包含电价补贴收入。分布式“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类电站的收入确认系根据签订的购售电合同或电价文件中确定的价格，以及结算单中的电量确认收入（包含国家补贴部分）。

(b) 原材料代采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原材料及设备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原材料及设备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交付原材料及设备时点确认收入：在原材料及设备运送到客户的场地且客户完成签收时客户取得原材料及设备控制权，此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c) 运维服务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运维服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d) 工程施工服务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主要为为客户进行光伏园区建设，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本集团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即成本法）确定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客户按照合同约定以及工程进度向本集团分阶段支付服务费，该分阶段付款安排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若本集团已收到服务费但尚未履行相应履约义务，就差额确认合同负债。若本集团已经履行相应履约义务但尚未向客户出具账单，就差额确认合同资产。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集团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集团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法律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1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采用会计政策时的重大判断

补贴电价收入确认

补贴电价收入指就本集团发电业务从相关单位应收的电价补贴。如存在合理保证将会收到电价且本集团符合所有附加条件(如有)，则补贴电价收入将按适用的补贴电价和上网电量予以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6 年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2729 号)(以下简称“电价通知”)，获得建设核准并在规定期间并网发电的电厂将有资格享受所在资源区对应的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与当地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之间的差额为补贴电价，通过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予以补贴。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财建[2020]4 号)要求，国家不再发布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目录，而由电网企业确定并定期公布符合条件的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以下简称“补贴清单”)。根据《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审核有关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0]6 号)，满足条件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可向电网企业发起申请，并经电网企业、省级能源主管部门和国家可再生能源信息管理中心审核通过后纳入补贴清单。

本集团在确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时涉及重大判断，即本集团部分新能源发电项目虽尚未纳入补贴清单，但已满足上网电量享受电价补贴的条件。

(2) 主要会计估计

主要的会计估计包括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各类资产减值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 21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	0.00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

其他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根据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本集团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 (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本集团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本集团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本集团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本集团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 (以下简称“契约条件”)，本集团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对于本集团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负债，若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反之，若上述选择权不能分类权益工具，则会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账款按照 0.5%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面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318,903.62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考虑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回款周期的变化等相关因素，基于对未来经济形势的判断，为了更加合理反映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公司结合最新行业政策，对公司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重新核定，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账款按照 0.5%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账面余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本集团 2024 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人民币 32,318,903.62 元，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人民币 32,318,903.62 元。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允价值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3).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附注六、2 所述享受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法定所得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4号文《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电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号文《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对纳税人销售综合利用厨余垃圾、畜禽粪污、稻壳、花生壳、玉米芯、油茶壳、棉籽壳、三剩物、次小薪材、农作物秸秆、蔗渣等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政策。

本公司适用的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本集团范围内的子公司，在满足相关条件下适用以下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税[2008]116号文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国税发[2009]80号文规定，于2008年1月1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本集团范围内的从事太阳能及风力发电业务的子公司适用上述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本公司部分位于宁夏、新疆等地的子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于2030年以前享受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9号），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收。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但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的部分，其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凯圣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福建凯圣”）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4年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69,540,506.15	267,414,478.93
其他货币资金	58,148,383.71	24,428,166.31
合计	1,027,688,889.86	291,842,645.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性质及其他款项如下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48,143,192.78	2,004,223.83
复垦保证金	9,365,158.85	3,711,533.43
存出投资款	239,853.54	18,712,409.05
其他	400,178.54	
合计	58,148,383.71	24,428,166.3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5,756,483.66	89,935,440.89	/
其中：			
理财产品	255,756,483.66	89,935,440.89	/
合计	255,756,483.66	89,935,440.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8,060,582.15	181,340,760.29
合计	188,060,582.15	181,340,760.2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1,664,954.12
合计		171,664,954.1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应收售电款	1,869,345,099.54	1,990,534,654.61
应收原材料代采业务款	1,275,099,265.46	181,497,810.08
应收其他款项	43,940,086.35	30,599,904.40
1 年以内小计	3,188,384,451.35	2,202,632,369.09
1 至 2 年	1,746,243,189.59	1,664,788,617.23

2 至 3 年	1,430,240,188.44	1,170,492,184.72
3 年以上	1,662,274,300.64	855,788,042.25
小计	8,027,142,130.02	5,893,701,213.29
减：坏账准备	39,583,238.83	3,476,168.32
合计	7,987,558,891.19	5,890,225,044.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34,746.29	0.09	6,934,746.29	100.00		6,934,746.29	0.12	3,467,373.13	50.00	3,467,373.1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20,207,383.73	99.91	32,648,492.54	0.41	7,987,558,891.19	5,886,766,467.00	99.88	8,795.19		5,886,757,671.81
其中：										
账龄组合	1,354,168,594.87	16.87	329,588.92	0.02	1,353,839,005.95	247,221,154.73	4.20	8,795.19		247,212,359.54
应收电网公司	202,258,064.00	2.52	-	-	202,258,064.00	208,240,490.15	3.53	-	-	208,240,490.15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6,463,780,724.86	80.52	32,318,903.62	0.50	6,431,461,821.24	5,431,304,822.12	92.15	-	-	5,431,304,822.12
合计	8,027,142,130.02	100.00	39,583,238.83	0.49	7,987,558,891.19	5,893,701,213.29	100.00	3,476,168.32	0.06	5,890,225,044.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6,934,746.29	6,934,746.29	100.00	该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934,746.29	6,934,746.2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1,354,168,594.87	329,588.92	0.02
采用应收电网公司组合方法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258,064.00	-	-
采用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方法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6,463,780,724.86	32,318,903.62	0.50
合计	8,020,207,383.73	32,648,492.54	0.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3,476,168.32	36,107,070.51				39,583,238.83
合计	3,476,168.32	36,107,070.51				39,583,238.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昌吉供电公司	2,138,726,860.91		2,138,726,860.91	26.65	10,487,605.73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1,254,583,012.33		1,254,583,012.33	15.63	6,320,069.43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906,560,481.51		906,560,481.51	11.29	4,517,372.96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429,551,646.70		429,551,646.70	5.35	2,147,243.55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396,739,822.15		396,739,822.15	4.94	1,869,136.59
合计	5,126,161,823.60		5,126,161,823.60	63.86	25,341,428.2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163,237,743.40	29,701,073.99
合计	163,237,743.40	29,701,073.9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66,474,451.16	
合计	1,466,474,451.1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1,282,492.25	99.48	59,478,765.04	97.69
1 至 2 年	591,034.46	0.27	571,525.75	0.94
2 至 3 年	110,436.08	0.05	493,719.21	0.80
3 至 4 年	326,334.85	0.15	107,194.56	0.18
4 至 5 年	90,012.68	0.04	102,215.00	0.17
5 年以上	10,144.28	0.01	133,486.40	0.22
合计	222,410,454.60	100.00	60,886,905.96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原材料代采业务预付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197,762,864.2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786,228.45 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新疆东方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	68,539,679.20	30.82
珠海丽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5,598,400.00	25.00
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27,507,353.12	12.37
新疆晶诺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601,504.42	7.01
新疆新特晶体硅高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50
合计	177,246,936.74	79.7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0,743,786.94	91,087,872.43
减：坏账准备	4,040,649.18	3,546,326.91
合计	86,703,137.76	87,541,545.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532,045.49	16,187,181.10
1 年以内小计	30,532,045.49	16,187,181.10
1 至 2 年	9,601,211.03	19,200,667.10
2 至 3 年	24,849,652.13	2,556,384.26
3 至 4 年	2,669,381.81	523,636.20
4 至 5 年	513,420.91	30,235,580.13
5 年以上	22,578,075.57	22,384,423.64
合计	90,743,786.94	91,087,872.4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保证金	37,176,173.07	64,550,497.91
待退回的投资意向金	18,611,379.54	8,673,420.00
往来款	31,742,431.40	14,650,151.59

企业合并应收原股东及原关联方款项	3,213,802.93	3,213,802.93
小计	90,743,786.94	91,087,872.43
减：坏账准备	4,040,649.18	3,546,326.91
合计	86,703,137.76	87,541,545.52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546,326.91			3,546,326.9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69,378.87			1,169,378.87
本期转回	675,056.60			675,056.6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040,649.18			4,040,649.1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寿阳开发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2.04	保证金	5年以上	
上海锦宏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761,468.48	15.17	待退回的合同款	1年以内	
河南省杰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937,959.54	10.95	待退回的投资意向金	1年以内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8,673,420.00	9.56	待退回的投资意向金	2-3年	2,602,026.00
保定市满城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770,000.00	6.36	保证金	2-3年	
合计	58,142,848.02	64.08	/	/	2,602,026.00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出售代采货物	16,106,161.99	-	16,106,161.99	35,016,639.20	-	35,016,639.20
原材料	1,387,925.27	-	1,387,925.27	5,227,697.61	-	5,227,697.61
委托加工物资	-	-	-	2,820,906.81	-	2,820,906.81
备品备件	4,173,031.36	-	4,173,031.36	673,605.50	-	673,605.50
合计	21,667,118.62	-	21,667,118.62	43,738,849.12	-	43,738,849.1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4,325,460.42	204,649,732.99

预缴所得税	12,217,709.35	9,263,952.87
其他	55,801.91	13,795.62
合计	296,598,971.68	213,927,481.4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注）	210,341,311.00		210,341,311.00	210,341,311.00		210,341,311.00	
企业合并应收原股东款项	19,615,500.00		19,615,500.00	-		-	
小计	229,956,811.00		229,956,811.00	210,341,311.00		210,341,311.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6,538,500.00		6,538,500.00	-		-	
合计	223,418,311.00		223,418,311.00	210,341,311.00		210,341,311.00	

注：长期应收款保证金主要为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为取得风电开发项目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2亿元。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 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北京北排”）	22,372,905.14			979,281.04						23,352,186.18	
四川华金微开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华金微开 ”）	50,662,080.15	-		705,894.74						51,367,974.89	
金开新能(沙洋县)光伏 发电有限公司	-	710,000.00	710,000.00							-	
金开新能木垒风电有限 公司（附注九、1）	-	2,195,000.00	-						-2,195,000.00	-	
小计	73,034,985.29	2,905,000.00	710,000.00	1,685,175.78					-2,195,000.00	74,720,161.07	
二、联营企业											
吾盛(上海) 能源科技 有 限 公 司（“ 吾 盛 上 海”）	78,780,281.66		84,169,965.78	5,389,684.12			-				
中瑞恒丰(上海)新能源 发展有限公司（“中瑞 恒丰”）	51,446,783.82		-	21,220,637.56			-11,178,666.67			61,488,754.71	
长峡启航(北京)私募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	2,436,973.97		-	164,268.56			-			2,601,242.53	
苏州龙鹰壹号绿色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51,497,121.82		-	-463,860.01			-			51,033,261.81	
中碳科技(湖北) 有限 公司	1,183,626.57		-	-908,855.91			-			274,770.66	
金开启昱(北京)新能源 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金 开 启 昱 合 伙”）	443,525,638.50		-	88,578,795.41		313,486.53	-		-532,417,920.44	-	
国盛金开(天津)新能源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8,490,556.83		-	-28,967.70			-150,511.68		-	28,311,077.45	

睿清(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800,452.99		-	-493,508.15			-		-	136,306,944.84	
宁夏知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9,996.46			-		10,000,000.00	9,980,003.54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英利发展”)			-	122,853,844.64		-493,757.33	-		840,940,264.75	963,300,352.06	
小计	794,161,436.16		84,169,965.78	236,292,042.06		-180,270.80	-11,329,178.35		318,522,344.31	1,253,296,407.60	
合计	867,196,421.45	2,905,000.00	84,879,965.78	237,977,217.84		-180,270.80	-11,329,178.35		316,327,344.31	1,328,016,568.6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646,384,058.65	18,800,287,095.2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1,646,384,058.65	18,800,287,095.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4,713,446.44	21,532,108,748.58	15,609,741.63	37,089,665.53	22,909,521,602.18
2. 本期增加金额	80,821,906.20	4,180,315,664.58	2,302,111.65	2,379,486.26	4,265,819,168.69
(1) 购置	1,227,867.28	3,711,838.33	1,791,175.15	2,126,741.33	8,857,622.09
(2) 在建工程转入	11,440,265.77	1,673,881,345.20	-	-	1,685,321,610.97
(3) 企业合并增加	68,153,773.15	2,502,722,481.05	510,936.50	252,744.93	2,571,639,935.63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1,706,593.31	-	105,752.96	121,812,346.27
(1) 处置或报废	-	-	-	105,752.96	105,752.96
(2) 竣工决算调整	-	121,706,593.31	-	-	121,706,593.31
重分类	685,734,602.59	-686,902,812.93	-	1,168,210.34	-
4. 期末余额	2,091,269,955.23	24,903,815,006.92	17,911,853.28	40,531,609.17	27,053,528,424.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8,296,821.90	3,780,860,307.81	8,649,433.64	27,561,847.22	4,045,368,41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56,444,175.73	1,113,923,539.04	2,819,506.90	4,406,128.41	1,177,593,350.08
(1) 计提	56,444,175.73	1,113,923,539.04	2,819,506.90	4,406,128.41	1,177,593,350.0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05,016.16	105,016.16
(1) 处置或报废	-	-	-	105,016.16	105,016.16
重分类	97,096,556.92	-98,283,773.23	-	1,187,216.31	-
4. 期末余额	381,837,554.55	4,796,500,073.62	11,468,940.54	33,050,175.78	5,222,856,744.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63,866,096.33	-	-	63,866,096.33
2. 本期增加金额	-	120,421,525.13	-	-	120,421,525.13
(1) 计提	-	120,421,525.13	-	-	120,421,525.1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184,287,621.46	-	-	184,287,621.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09,432,400.68	19,923,027,311.84	6,442,912.74	7,481,433.39	21,646,384,058.65
2. 期初账面价值	1,096,416,624.54	17,687,382,344.44	6,960,307.99	9,527,818.31	18,800,287,095.2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站项目	156,111,920.85	正在办理过程中

注：于2024年12月31日，部分账面价值总计人民币156,111,920.85元的房屋建筑物办理产权的相关程序未完成，正在办理中（于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3,359,060.21元）。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90,522,660.37	271,387,384.66	-19,135,275.71	2025-2045 年	折现率：7.57%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不适用	不适用
宁夏上电新能源光伏有限公司	290,393,534.66	274,549,957.80	-15,843,576.86	2025-2046 年	折现率：7.66%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不适用	不适用
湖北开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18,005,920.45	469,697,790.39	-48,308,130.06	2025-2048 年	折现率：7.37%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不适用	不适用
寿阳国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3,303,608.91	776,169,066.41	-37,134,542.50	2025-2043 年	折现率：7.98%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912,225,724.39	1,791,804,199.26	-120,421,525.13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电力市场化交易、市场环境变化导致部分发电项目利用小时、上网电价的影响，本集团发电项目部分资产组出现亏损，本集团对于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 120,421,525.13 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80,530,786.03	617,968,294.71
工程物资		
合计	780,530,786.03	617,968,294.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西贵港港南区 150MW 农光互补项目	-		-	38,918,198.37		38,918,198.37
监利市黄歇口镇马嘶湖渔场（西片）100MW 光伏项目	59,785,233.49		59,785,233.49	104,581,982.90		104,581,982.90
天津西青大寺镇诚开 120MW 光伏项目	-		-	422,965,162.66		422,965,162.66
新疆乌鲁木齐机场 11.6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		-	10,171,219.92		10,171,219.92
江苏徐州睢宁二期 19.8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14,172,069.45		114,172,069.45	-		-
河北满城石井 300MW 光伏项目	330,623,583.96		330,623,583.96			
河北满城白龙 70MW 光伏项目	50,610,230.38		50,610,230.38			
新疆木垒大石头 150MW 风电项目	59,803,335.90		59,803,335.90	-		-
河北易县武官寨 100MW 光伏项目	138,418,718.73		138,418,718.73			
其他项目	27,117,614.12		27,117,614.12	41,331,730.86		41,331,730.86
合计	780,530,786.03		780,530,786.03	617,968,294.71		617,968,294.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西贵港港南区 150MW 农光互补项目	803,330,000.00	38,918,198.37	224,072,495.94	262,990,694.31			84.25	100.00	2,634,100.96	2,312,075.96	3.00	借款、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监利市黄歇口镇马嘶湖渔场（西片）100MW 光伏项目	494,950,000.00	104,581,982.90	29,346,642.83	74,143,392.24		59,785,233.49	55.79	57.48	7,693,960.75	2,132,138.66	3.00	借款、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天津西青大寺镇诚开120MW 光伏项目	516,208,300.00	422,965,162.66	11,407,842.61	434,373,005.27		-	84.10	100.00	5,550,077.96	421,281.15	2.85	借款及自有资金
新疆乌鲁木齐机场11.6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46,980,000.00	10,171,219.92	29,456,841.52	39,628,061.44		-	83.88	100.00	-	-	-	自有资金
江苏徐州睢宁二期19.8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81,824,000.00	-	114,172,069.45	-		114,172,069.45	62.79	62.79	-	-	-	自有资金
河北满城石井 300MW 光伏项目	1,260,450,400.00	-	330,623,583.96	-		330,623,583.96	44.88	44.88	41,371,208.84	-	-	借款及自有资金
河北满城白龙 70MW 光伏项目	355,646,900.00	-	50,610,230.38	-		50,610,230.38	50.98	50.98	6,022,578.27	-	-	借款及自有资金
新疆木垒大石头 150MW 风电项目	825,010,000.00	-	59,803,335.90	-		59,803,335.90	7.25	7.25	-	-	-	自有资金
河北易县武官寨 100MW 光伏项目	486,102,100.00	-	138,418,718.73	-		138,418,718.73	38.45	38.45	5,151,847.65	-	-	借款及自有资金
其他		41,331,730.86	864,691,056.49	874,186,457.71	4,718,715.52	27,117,614.12	/	/	3,763,440.53	3,763,440.53	/	/
合计		617,968,294.71	1,852,602,817.81	1,685,321,610.97	4,718,715.52	780,530,786.03			72,187,214.96	8,628,936.3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设备及其他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8,971,381.87	483,183,214.02	12,219,239.22	714,373,835.11
2. 本期增加金额	3,989,417.16	114,752,926.84	8,951,324.96	127,693,668.96
本期增加	3,989,417.16	114,752,926.84	8,951,324.96	127,693,668.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6,522.98	-	-	1,486,522.98
本期减少	1,486,522.98	-	-	1,486,522.98
4. 期末余额	221,474,276.05	597,936,140.86	21,170,564.18	840,580,981.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8,593,658.87	45,925,054.50	1,420,411.50	95,939,12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21,508,519.66	24,123,456.46	797,989.62	46,429,965.74
(1) 计提	21,508,519.66	24,123,456.46	797,989.62	46,429,965.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6,522.98	-	-	1,486,522.98
(1) 处置	1,486,522.98	-	-	1,486,522.98
4. 期末余额	68,615,655.55	70,048,510.96	2,218,401.12	140,882,567.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858,620.50	527,887,629.90	18,952,163.06	699,698,413.46
2. 期初账面价值	170,377,723.00	437,258,159.52	10,798,827.72	618,434,710.24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如下：

本集团租入房屋及建筑物、土地及设备，作为其办公场所、分布式光伏电站使用的屋顶、电站使用的土地和设备，办公场所租赁为2年至9年不等，电站使用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的租赁期主要为20年至25年，土地的租赁期为11年至50年不等。

本集团还租用电子设备、交通工具，租赁期均在一年以内。这些租赁为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对这些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8,562,903.37	39,668,169.53	158,231,072.90

2. 本期增加金额	74,526,415.24	2,827,300.40	77,353,715.64
(1) 购置	13,402,076.81	2,827,300.40	16,229,377.21
(2) 企业合并增加	61,124,338.43	-	61,124,338.4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93,089,318.61	42,495,469.93	235,584,788.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593,639.40	4,399,631.83	12,993,271.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1,710.32	2,616,710.96	6,338,421.28
(1) 计提	3,721,710.32	2,616,710.96	6,338,421.2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315,349.72	7,016,342.79	19,331,692.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0,773,968.89	35,479,127.14	216,253,096.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09,969,263.97	35,268,537.70	145,237,801.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站项目	10,571,139.27	正在办理过程中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总计人民币 10,571,139.27 元的土地使用权办理权证的相关程序未完成，正在办理中（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653,254.77 元）。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518,544,244.17					518,544,244.17
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819,462.30					6,819,462.30
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352,360.59					20,352,360.59
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42,662.77					10,042,662.77
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33,409,795.11					133,409,795.11
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235,531.29					1,235,531.29
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2,443,881.67					112,443,881.67
乌鲁木齐市国鑫乾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38,555,516.39					38,555,516.39
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51,181,017.67					51,181,017.67
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381,944,388.15					381,944,388.15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4,480,966.70					84,480,966.70
凌源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508,197.51					107,508,197.51
乌鲁木齐瑞和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6,036,130.19					6,036,130.19
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962,069.17					22,962,069.17
辽宁中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947,769.12					16,947,769.12
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公司	16,765,059.69					16,765,059.69
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1,759,504.50					1,759,504.50
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619,316.63					619,316.63
沈阳市鸿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8,549,240.07					8,549,240.07
府谷县神州润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9,893,446.80					29,893,446.80
山西联广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山西联广清”）	-	26,535,392.10				26,535,392.10

睢宁曜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睢宁曜金”）	-	14,240,880.40				14,240,880.40
亳州市万事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亳州万事通”）	-	223,502,450.14				223,502,450.14
梅州市粤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梅州粤智”）	-	5,159,707.18				5,159,707.18
天津宝坻区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宝坻”）	-	18,274,327.53				18,274,327.53
社旗县杰卓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社旗杰卓”）	-	8,470,108.03				8,470,108.03
罗城启昱新能源有限公司（“罗城启昱”）	-	47,303,960.85				47,303,960.85
易县慧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易县慧诚”）	-	16,034,169.57				16,034,169.57
易县慧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易县慧润”）	-	24,549,905.54				24,549,905.54
保定慧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慧拓”）	-	34,566,253.15				34,566,253.15
保定慧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慧瀚”）	-	245,092,803.95				245,092,803.95
合计		1,570,050,560.49	663,729,958.44			2,233,780,518.93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115,635.28	3,906,825.56				51,022,460.84
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3,540,251.49					3,540,251.49
乌鲁木齐市国鑫乾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76,231.91					11,576,231.91
凌源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1,869,505.65				1,869,505.65
合计	62,232,118.68	5,776,331.21				68,008,449.8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公司收购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75% 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乌鲁木齐市国鑫乾立新能源有限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	不适用	是

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公司收购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5%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凌源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9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乌鲁木齐瑞和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辽宁中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沈阳市鸿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府谷县神州润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是
公司收购山西联广清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睢宁曜金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亳州万事通 9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梅州粤智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天津宝坻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社旗杰卓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罗城启昱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依据：与商誉的形成相关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和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未发生变化。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税前折现率是 7.40%至 12.21%（2023 年：7.83%至 9.77%）。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1,387,914,414.11	1,431,696,636.56		2025 年-2038 年	折现率：9.83%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73,513,304.43	497,840,673.38		2025 年-2044 年	折现率：8.03%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6,383,562.33	60,436,479.04		2025 年-2044 年	折现率：7.96%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7,154,036.13	49,005,251.47		2025 年-2042 年	折现率：8.80%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464,855,087.84	512,368,195.57		2025 年-2039 年	折现率：8.84%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乌鲁木齐辉	553,315,988.79	716,937,544.58		2025 年	折现率：8.59%预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40 年	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8,507,770.78	654,600,945.22	-3,906,825.56	2025 年 -2040 年	折现率：7.91%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乌鲁木齐市国鑫乾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328,066,246.48	328,426,315.14		2025 年 -2040 年	折现率：7.96%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334,139,595.83	343,949,826.17		2025 年 -2040 年	折现率：8.04%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1,621,753,296.59	1,864,898,727.47	-	2025 年 -2040 年	折现率：8.26%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01,846,254.60	805,188,022.60	-	2025 年 -2040 年	折现率：8.05%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凌源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476,217,947.94	474,348,442.29	-1,869,505.65	2025 年 -2040 年	折现率：8.75%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乌鲁木齐瑞和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52,747,524.35	725,113,073.44	-	2025 年-2040 年	折现率：7.52%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20,277,239.12	434,427,704.10	-	2025 年-2042 年	折现率：7.94%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辽宁中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8,047,269.47	68,633,741.50	-	2025 年-2041 年	折现率：9.37%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公司	52,571,029.17	52,630,323.89	-	2025 年-2041 年	折现率：8.45%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78,106,125.11	152,333,369.04	-	2025 年-2041 年	折现率：9.19%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184,091,624.03	379,313,905.93	-	2025 年-2041 年	折现率：12.37%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沈阳市鸿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428,084,972.57	441,547,143.94	-	2025 年-2047 年	折现率：7.84%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定		

府谷县神州 润泽风力发 电有限公司	282,955,613.23	286,882,278.22	-	2025 年 -2041 年	折现率：8.00%预 计上网电价和售 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 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 定		
山西联广清	155,393,587.43	165,331,702.33	-	2025 年 -2041 年	折现率：8.90%预 计上网电价和售 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 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 定		
睢宁曜金	226,325,043.95	280,889,958.23	-	2025 年 -2045 年	折现率：8.33%预 计上网电价和售 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 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 定		
亳州万事通	850,430,999.23	859,914,186.68	-	2025 年 -2042 年	折现率：7.80%预 计上网电价和售 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 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 定		
梅州粤智	746,076,406.87	771,829,282.14	-	2025 年 -2049 年	折现率：7.81%预 计上网电价和售 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 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 定		
天津宝坻	314,221,903.86	365,822,631.85	-	2025 年 -2044 年	折现率：8.13%预 计上网电价和售 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 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 定		
社旗杰卓	289,050,358.91	344,043,239.03	-	2025 年 -2044 年	折现率：8.16%预 计上网电价和售 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 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 定		

罗城启昱	438,804,931.91	441,001,408.61	-	2025 年 -2049 年	折现率：7.69%预 计上网电价和售 电量	折现率：根据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 算确定 预计上网电价和售电量：根据公司 历史期间的电价、售电量为基础确 定		
合计	12,160,852,135.06	13,509,411,008.42	-5,776,331.21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场地使用费	171,005,665.62	32,090,288.32	9,637,194.52	4,927.87	193,453,831.55
植被恢复费	87,903,374.38	11,997,190.16	3,842,475.15	-	96,058,089.39
耕地占用税	218,768,734.91	20,843,924.70	12,663,780.63	6,843,425.87	220,105,453.11
项目认领费	23,625,000.00	-	1,500,000.00	-	22,125,000.00
采矿权补偿费	19,885,714.13	-	914,285.76	-	18,971,428.37
监测平台费用	39,049,033.20	7,547,169.81	1,996,797.04	-	44,599,405.97
其他	7,196,722.97	29,846,357.00	1,807,255.22	1,542,214.18	33,693,610.57
合计	567,434,245.21	102,324,929.99	32,361,788.32	8,390,567.92	629,006,818.96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2,732,491.98	21,428,925.46	91,832,646.15	16,694,646.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7,782,352.40	12,681,235.94	173,735,944.11	26,206,542.08

企业合并评估减值	2,476,429,764.64	527,284,724.39	1,667,637,485.09	338,877,341.42
租赁负债及预付租金	722,155,543.85	123,663,471.48	620,275,959.38	127,061,839.83
递延收益	2,792,713.85	705,356.29		
其他	12,998,182.56	1,949,727.39	12,073,866.02	3,018,466.51
合计	3,434,891,049.28	687,713,440.95	2,565,555,900.75	511,858,835.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376,649.44	7,211,405.67	30,071,499.18	6,647,550.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62,461.96	1,121,245.50	3,323,070.09	699,188.13
使用权资产	699,700,745.00	120,833,422.81	618,434,710.24	126,709,528.26
债务重组利得	54,894,572.81	13,723,643.20	109,789,145.62	20,585,464.78
合计	796,834,429.21	142,889,717.18	761,618,425.13	154,641,731.2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607,805.55	556,105,635.40	138,968,447.09	372,890,38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607,805.55	11,281,911.63	138,968,447.09	15,673,284.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4,427,220.87	274,824,195.71
可抵扣亏损	680,997,649.49	640,897,410.94
合计	1,005,424,870.36	915,721,606.6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	182,263,234.15	2019 年形成
2025 年	49,432,238.32	49,432,238.32	2020 年形成

2026 年	62,169,537.51	62,169,537.51	2021 年形成
2027 年	137,335,886.86	137,335,886.86	2022 年形成
2028 年	207,319,144.94	209,696,514.10	2023 年形成
2029 年	224,740,841.86		2024 年形成
合计	680,997,649.49	640,897,410.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711,996,785.38		711,996,785.38	751,983,650.89		751,983,650.89
待抵扣进项税	857,047,927.25		857,047,927.25	583,928,103.90		583,928,103.90
合计	1,569,044,712.63		1,569,044,712.63	1,335,911,754.79		1,335,911,754.79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8,148,383.71	58,148,383.71	其他	保证金及存出投资款及诉讼受限	24,428,166.31	24,428,166.31	其他	保证金及存出投资款
固定资产	16,361,940,643.71	12,961,193,851.98	抵押	融资抵押	14,745,525,997.81	11,725,759,957.81	抵押	融资抵押
应收账款	6,278,255,468.47	6,240,710,643.55	质押	融资质押及诉讼受限	5,674,921,986.00	5,674,921,986.00	质押	融资质押
在建工程	530,674,891.26	530,674,891.26	抵押	融资抵押	106,844,470.57	106,844,470.57	抵押	融资抵押
合计	23,229,019,387.15	19,790,727,770.50	/	/	20,551,720,620.69	17,531,954,580.69	/	/

注：因诉讼受限的货币资金与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00,000.00 元、5,300,000.00 元。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借款	547,847.66	90,000,000.00
担保借款未到期利息	69.45	1,799.98
合计	547,917.11	90,001,799.9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43,836,418.59	749,354,738.40
合计	2,043,836,418.59	749,354,738.4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其中本年本集团为原材料代采业务的采购开具应付票据人民币 3,045,145,490.65 元，已兑付人民币 1,153,414,425.8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票据余额人民币 749,354,738.40 元已于本年全额兑付（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2023 年度为原材料代采业务的采购开具应付票据人民币 2,002,621,424.70 元，2023 年已兑付人民币 1,253,266,686.3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5,578,161.09	252,162,108.15
1年以上	22,421,505.07	9,155,834.67
合计	327,999,666.16	261,317,942.8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原材料代采业务应付账款余额为人民币144,538,430.85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62,618,378.75元）。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00,099.20	111,469.11
合计	200,099.20	111,469.1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	22,644,565.49
设备代采购预收款	17,360,572.14	17,360,572.14
原材料代采预收款	9,592,216.81	4.99
其他	1,599,158.73	511,327.64

合计	28,551,947.68	40,516,470.26
----	---------------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为收取的原材料代采、设备销售等预收款项，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1,508,334.44	217,172,218.95	192,031,654.82	166,648,898.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627,596.52	26,511,980.13	32,715,311.88	1,424,264.77
三、辞退福利		7,787,050.21	7,587,050.21	200,000.00
合计	149,135,930.96	251,471,249.29	232,334,016.91	168,273,163.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492,981.34	169,675,332.73	145,714,010.18	164,454,303.89
二、职工福利费	-	20,574,151.80	20,574,151.80	-
三、社会保险费	384,568.08	9,879,775.25	9,941,628.81	322,714.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4,096.29	9,317,701.20	9,383,801.05	297,996.44
工伤保险费	13,845.86	505,300.38	501,031.83	18,114.41
生育保险费	6,625.93	56,773.67	56,795.93	6,603.67
四、住房公积金	-	12,775,322.38	12,775,322.38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0,785.02	4,267,636.79	3,026,541.65	1,871,880.16
合计	141,508,334.44	217,172,218.95	192,031,654.82	166,648,898.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7,057.11	16,153,795.84	15,856,902.87	763,950.08

2、失业保险费	7,866.26	530,125.52	527,209.31	10,782.47
3、企业年金缴费	7,152,673.15	9,828,058.77	16,331,199.70	649,532.22
合计	7,627,596.52	26,511,980.13	32,715,311.88	1,424,264.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692,945.66	17,663,303.76
企业所得税	29,985,052.42	25,929,011.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7,073.64	1,560,883.54
耕地占用税	2,056,222.31	8,988,856.45
印花税	2,223,295.63	1,135,448.97
土地使用税	888,620.03	761,828.73
房产税	2,301,983.14	1,770,850.71
其他税费	3,113,118.09	5,242,028.47
合计	70,188,310.92	63,052,212.1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93,251,960.84	93,436,191.97
其他应付款	1,901,499,272.42	1,562,490,119.89
合计	1,994,751,233.26	1,655,926,311.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收购取得的子公司之原股东	92,794,595.87	93,144,595.87
应付股利-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东	457,364.97	166,318.50
应付股利-应付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	125,277.60
合计	93,251,960.84	93,436,191.9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物资款	1,057,808,382.11	947,715,809.84
股权对价	714,272,485.02	507,139,960.21
履约保证金	973,392.77	520,495.60
新收购公司应付原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87,436,655.88	71,592,210.86
其他往来款	41,008,356.64	35,521,643.38
合计	1,901,499,272.42	1,562,490,119.8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应付款单位1	409,582,650.21	未到结算期
其他应付款单位2	67,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其他应付款单位3	57,001,910.00	未到结算期
其他应付款单位4	29,562,735.80	未到结算期
其他应付款单位5	27,935,236.8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91,082,532.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96,707,392.26	1,705,246,581.21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771,906.37	67,951,495.1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未到期利息	39,141,775.25	35,122,391.9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未到期利息	10,725,821.93	-
合计	1,978,346,895.81	1,808,320,468.2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9,212,658.71	5,807,900.26
合计	29,212,658.71	5,807,900.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3,285,313,007.22	19,004,680,442.7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96,707,392.26	1,705,246,581.21
合计	21,388,605,614.96	17,299,433,861.5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担保借款包括对各子公司的保证借款、股权质押借款及各子公司的电站资产抵押借款和收费权质押借款。其中股权质押如下：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物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	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	托克逊县凤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2,20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木垒联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新疆中惠天合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五家渠保利招商联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木垒县采凤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安达市金开新能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大连国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65%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金开新能（赤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金开诚源（枣庄）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金开新能（常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宁夏宁东京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万元股权
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五家渠华风汇能发电有限公司 13,500 万元股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惠民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邹平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滨州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邹平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5%股权
常州长合新能源有限公司（“常州长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平顺县国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9.874%股权质押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博兴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质押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滨州北海新区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质押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	阳信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质押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曦洁（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质押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局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沈阳拓源北重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
金开新能（溧阳）光伏有限公司	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开新能（溧阳）光伏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奥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海盐兆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
天津悦通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悦通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公司 100%股权质押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质押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质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1,557,827,110.64	-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725,821.93	-
合计	1,547,101,288.71	-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 金开能源 GNO01 (碳中和债)	100 元	2.40	2024 年 5 月 23 日	2 年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4,540,273.97	-899,791.68	-	4,540,273.97	299,100,208.32	否
24 金开能源 GNO02 (碳中和债)	100 元	2.20	2024 年 7 月 24 日	3 年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4,610,958.92	-670,368.11	-	4,610,958.92	499,329,631.89	否
24 金开能源 GNO03 (碳中和债)	100 元	2.55	2024 年 10 月 25 日	3 年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894,246.57	-276,876.29	-	894,246.57	199,723,123.71	否
24 金开能源 GNO04 (碳中和债)	100 元	2.15	2024 年 12 月 9 日	3 年	550,000,000.00	-	550,000,000.00	680,342.47	-1,051,675.21	-	680,342.47	548,948,324.79	否
合计	/	/	/	/	1,550,000,000.00	-	1,550,000,000.00	10,725,821.93	-2,898,711.29	-	10,725,821.93	1,547,101,288.71	否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520,971,174.86	464,974,092.2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771,906.37	67,951,495.10
合计	489,199,268.49	397,022,597.14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七、25。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44,354.37		151,640.52	2,792,713.85	政府补助
合计	2,944,354.37		151,640.52	2,792,713.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光伏分布式专项补贴	2,944,354.37			151,640.52		2,792,713.8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44,354.37			151,640.52		2,792,713.85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97,263,453.00						1,997,263,453.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32,366,037.12	28,147,495.72	-	5,260,513,532.84
其他资本公积	385,924,033.53	-	180,270.80	385,743,762.73
合计	5,618,290,070.65	28,147,495.72	180,270.80	5,646,257,295.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变动原因详见附注九、1（6）。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普通股	21,287,590.95	148,478,785.62	-	169,766,376.57
合计	21,287,590.95	148,478,785.62	-	169,766,376.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9,938,500股，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12元/股、最低价为5.046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9,739,184.30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939,685.89	59,259,531.29	45,713,113.72	47,486,103.46
合计	33,939,685.89	59,259,531.29	45,713,113.72	47,486,103.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5,170,711.54	59,574,937.09	-	154,745,648.63
任意盈余公积	51,102,772.08	-	-	51,102,772.08
其他	2,410,887.53	-	-	2,410,887.53
合计	148,684,371.15	59,574,937.09	-	208,259,308.2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6,238,964.06	617,212,758.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40,736.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66,238,964.06	615,072,022.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2,719,429.73	802,346,013.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574,937.09	51,452,727.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4,281,866.78	199,726,345.3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5,101,589.92	1,166,238,964.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7,325,525.39	1,503,201,081.08	3,239,192,785.58	1,397,916,604.25
其他业务	184,846,297.69	118,410,808.44	88,555,553.86	33,308,330.66
合计	3,612,171,823.08	1,621,611,889.52	3,327,748,339.44	1,431,224,934.91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3,611,122,259.08	1,621,319,847.26	3,326,885,770.86	1,430,980,423.08
租赁收入	1,049,564.00	292,042.26	862,568.58	244,511.8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光伏发电收入	1,898,534,274.76	956,491,763.58
风力发电收入	1,508,377,535.67	519,631,771.12
生物质发电收入	20,413,714.96	27,077,546.38
光伏组件及原材料代采收入	51,438,347.59	
运维服务收入	26,252,768.99	26,153,753.51
工程施工服务	81,043,333.26	80,936,429.93
其他	25,062,283.85	11,028,582.74
合计	3,611,122,259.08	1,621,319,847.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生产光伏组件及上游产品原材料代采服务。2024 年本集团为客户代采原材料总额为人民币 4,292,030,059.71 元（2023 年：人民币 4,145,252,137.10 元）（不含税），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按净额法确认销售收入人民币 51,438,347.59 元（2023 年：人民币 46,598,104.78 元）。本集团给予代采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合同约定主要为 60 天至 90 天。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5,710.35	3,501,243.42
教育费附加	3,600,127.31	3,741,744.85
房产税	1,093,094.36	702,829.84
土地使用税	16,076,250.02	21,174,601.88
车船使用税	35,956.98	20,287.12
印花税	9,346,993.66	6,639,280.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02,481.26	2,494,469.68
地方综合税费	697,326.11	599,403.24
合计	35,927,940.05	38,873,860.6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80,403.78	2,844,526.67
其他	563,627.52	696,877.92
合计	3,244,031.30	3,541,404.5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1,783,808.69	140,967,905.35
聘请中介机构费	27,747,860.88	36,922,181.27
折旧及摊销费	22,156,009.66	22,277,260.97
差旅费	9,630,918.28	10,409,550.69
物业管理费	3,483,460.21	3,059,983.73
租赁费	2,312,042.37	3,420,031.49
水电费	570,198.93	495,949.41
交通费	1,226,846.60	1,645,323.01
其他	15,956,253.95	13,084,242.44
合计	214,867,399.57	232,282,428.3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开发费	15,821,595.23	12,635,096.15

课题研究费	1,647,737.68	1,553,398.06
合计	17,469,332.91	14,188,494.21

其他说明：

本年发生的研发支出均为费用化研发支出。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805,181,978.03	783,432,424.68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22,874,318.86	13,267,729.92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8,628,936.30	8,320,854.72
利息收入	-4,727,884.50	-2,174,773.53
手续费支出	4,938,169.34	1,903,253.19
合计	819,637,645.43	788,107,779.5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2,223,209.22	16,844,360.68
光伏投资补贴	151,640.52	151,640.52
税收返还	3,068,000.00	7,308,843.52
稳岗补贴	81,051.30	7,950.07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0,067.95	157,099.32
其他	728,398.15	172,466.26
合计	26,672,367.14	24,642,360.3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7,977,217.84	138,943,015.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0,846,868.08	
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2,244,341.09	6,124,638.10
其他	174,163.23	
合计	301,242,590.24	145,067,654.0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21,285.76	2,857,775.76
合计	2,421,285.76	2,857,775.76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107,070.51	-8,795.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5,305.82	-403,774.2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726,500.00	
合计	-35,865,876.33	-412,569.4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0,421,525.13	-39,913,701.00
商誉减值损失	-5,776,331.21	-33,504,532.13
合计	-126,197,856.34	-73,418,233.1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失		-144,630.32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84.07	1,300.88
合计	584.07	-143,329.4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94,278.09	56,863,851.60	1,594,278.09
赔偿款	1,703,791.58	396,092.89	1,703,791.58
其他	345,766.90	5,439,078.20	345,766.90
合计	3,643,836.57	62,699,022.69	3,643,836.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规模以上企业奖励资金	80,000.00		80,000.00
合计	80,000.00		80,000.00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48,925.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48,925.73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2,877,850.43	5,617,410.11	2,877,850.43
其他	91,516.00	220,000.00	91,516.00
合计	2,969,366.43	6,586,335.84	2,969,366.4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8,981,086.53	117,852,509.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760,431.31	-4,012,789.09
合计	160,741,517.84	113,839,720.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68,361,148.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7,090,287.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9,886,672.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9,892,873.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54,872.88
使用未确认为递延税款的应税亏损	-594,342.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743,226.07
专项储备的纳税影响	3,752,842.1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89,472.72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4,263,651.26
所得税费用	160,741,517.8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48,183.05	7,360,408.66
利息收入	3,331,826.66	2,385,494.66
保险理赔	3,575,871.41	2,068,892.14
收回保证金	9,899,049.47	7,437,891.31
其他	5,813,223.86	4,834,167.83
合计	26,568,154.45	24,086,854.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付现	97,094,104.25	80,454,938.75
支付保证金	8,072,791.01	11,053,366.20

支付滞纳金	6,666,904.76	8,420,711.17
银行手续费	2,123,408.90	296,433.26
支付安全生产费	13,278,358.86	9,919,341.80
其他	18,815,094.90	12,119,076.44
合计	146,050,662.68	122,263,867.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合营或联营企业投资	132,104,079.68	418,132,091.85
赎回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3,845,927.66	4,340,477,615.40
合计	2,335,950,007.34	4,758,609,707.25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合营或联营企业投资	2,905,000.00	124,800,000.00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5,000,000.00	4,321,800,000.00
合计	2,367,905,000.00	4,446,6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保证金	34,000,000.00	11,002,897.17
收到退回的投资意向金	147,500,000.00	40,599,960.96
收到被收购子公司应收原关联方往来款	8,665,000.00	1,360,000.00
其他	1,211,071.54	16,643,000.00
合计	191,376,071.54	69,605,858.1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保证金	5,333,095.14	213,085,032.00
股权意向金	406,057,328.30	638,936,200.00
其他	7,596,412.62	24,194,596.79
合计	418,986,836.06	876,215,828.7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户保证金	4,000,000.00	
票据及融资租赁保证金		58,644.26
其他	6,093,431.48	2,531,270.18
合计	10,093,431.48	2,589,914.4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户保证金	4,000,000.00	-
票据保证金	294,106,116.70	-
支付租赁费	81,463,512.12	32,826,047.97
中介服务费	-	200,000.00
股份回购款	130,000,000.00	40,000,000.00
支付被收购子公司原股东款项	90,500,000.00	-
其他	11,110,170.08	8,820,922.75
合计	611,179,798.90	81,846,970.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0,001,799.98	1,151,886,897.29	499,374,696.02	1,461,401,673.93	279,313,802.25	547,917.11
应付债券	-	1,550,000,000.00	10,725,821.93	452,830.18	13,171,703.04	1,547,101,288.71
长期借款（不包含一年内	17,299,433,861.52	6,052,002,742.49	2,761,595,932.45	4,117,743,501.32	606,683,420.18	21,388,605,614.96

到期)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8,320,468.26	-	1,896,172,554.08	1,723,980,961.63	2,165,164.90	1,978,346,895.81
租赁负债(不包含一年内到期)	397,022,597.14	-	158,956,365.58	-	66,779,694.23	489,199,268.49
合计	19,594,778,726.90	8,753,889,639.78	5,326,825,370.06	7,303,578,967.06	968,113,784.60	25,403,800,985.0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使用票据背书支付的原材料代采业务采购款	1,861,947,730.66	2,583,491,181.90
使用票据背书支付的其他采购款	50,437,185.00	36,866,134.81

本年度原材料代采业务(本集团该业务背景详见附注七、61(2))收到银行承兑票据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195,332,877.52元(2023年:人民币2,735,366,063.90元),通过背书转让支付原材料采购款人民币1,861,947,730.66元(2023年:人民币2,583,491,181.9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原材料代采业务应收银行承兑票据余额为人民币318,292,714.29元(2023年:人民币20,994,348.46元),其中人民币173,076,154.12元(2023年:人民币0元)列示于应收票据,人民币145,216,560.17元(2023年:人民币20,994,348.46元)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7,619,631.14	860,396,061.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6,197,856.34	73,418,233.13
信用减值损失	35,865,876.33	412,569.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7,593,350.08	1,056,517,898.47
使用权资产摊销	46,429,965.74	44,175,886.09
无形资产摊销	6,338,421.28	4,257,967.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361,788.32	25,377,438.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4.07	143,329.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8,925.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1,285.76	-2,857,775.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0,899,357.31	789,146,369.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242,590.24	-145,067,65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66,480.53	-3,935,03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06,049.22	-77,754.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71,730.50	-37,589,499.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2,562,066.78	-22,468,901.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7,052,563.40	-463,804,120.7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负商誉	-1,594,278.09	-56,863,851.60
专项储备计提及使用净额	15,011,368.42	33,489,771.84
递延收益摊销	-151,640.52	-151,64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229,894.71	2,155,268,219.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9,540,506.15	267,414,478.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7,414,478.93	2,602,878,792.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126,027.22	-2,335,464,313.9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本年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843,384,460.24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24,264,374.69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6,895,508.5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368,866.13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9,540,506.15	267,414,478.9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9,540,506.15	267,414,478.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540,506.15	267,414,478.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48,143,192.78	2,004,223.83	受限资金
复垦保证金	9,365,158.85	3,711,533.43	受限资金
存出投资款	239,853.54	18,712,409.05	受限资金
其他	400,178.54		受限资金
合计	58,148,383.71	24,428,166.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81,463,512.12 元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049,564.00	
合计	1,049,564.00	

本集团将部分可用于“渔光互补”工程的滩地对外出租，租赁期为 3-10 年，承租人对租赁期末的租赁资产余值提供担保。本集团将该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因为该租赁并未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截止本年末本集团对该项租赁收款额已全额收回。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开发费	15,821,595.23	12,635,096.15
课题研究费	1,647,737.68	1,553,398.06
合计	17,469,332.91	14,188,494.2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469,332.91	14,188,494.2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山西联广清	2024 年 1 月	59,621,580.05	100	购买	2024 年 1 月	控制	21,817,856.28	9,757,561.98	-32,212,280.20
睢宁曜金	2024 年 2 月	6,333,848.00	100	购买	2024 年 1 月	控制	11,396,904.43	4,825,058.44	-74,149,316.99
亳州万事通	2024 年 3 月	56,443,605.70	90	购买	2024 年 3 月	控制	65,317,896.45	7,922,496.74	55,867,891.10
梅州粤智	2024 年 7 月	115,000,000.00	100	购买	2024 年 7 月	控制	30,097,279.37	12,662,410.26	97,512,491.68
天津宝坻	2024 年 10 月	101,348,900.00	100	购买	2024 年 10 月	控制	7,368,767.25	2,629,577.29	3,261,079.88
社旗杰卓	2024 年 11 月	23,790,481.40	100	购买	2024 年 11 月	控制	3,429,646.84	-483,773.03	-6,302,874.68
罗城启昱	2024 年 12 月	94,800,000.00	100	购买	2024 年 12 月	控制	1,843,648.93	-452,606.60	9,901,774.15
天津悦通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悦通达”）	2024 年 12 月	93,630,400.00	100	购买	2024 年 12 月	控制	4,814,152.37	2,441,543.15	-21,506,484.68
易县慧诚	2024 年 12 月	14,897,322.50	100	购买	2024 年 12 月	控制	-	-	-
易县慧润	2024 年 12 月	40,544,513.84	100	购买	2024 年 12 月	控制	-	-	-
保定慧拓	2024 年 12 月	48,543,083.94	100	购买	2024 年 12 月	控制	-	-	-
保定慧瀚	2024 年 12 月	188,430,724.81	100	购买	2024 年 12 月	控制	-	-	-

其他说明：

2024 年，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尚坤能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59,621,580.05 元收购山西联广清 100%股权，向上海慧鹭新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6,333,848.00 元收购睢宁曜金 100%股权，向阜阳市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56,443,605.70 元收购亳州万事通 90%股权，向深圳金盛达实业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115,000,000.00 元收购梅州粤智 100%股权，向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101,348,900.00 元收购天津宝坻 100%股权，向河南省杰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23,790,481.40 元收购社旗杰卓 100%股权，向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94,800,000.00 元收购罗城启昱 100%股权，向天津岳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93,630,400.00 元收购天津悦通达 100%股权；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14,897,322.50 元收购易县慧诚 100%股权，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40,544,513.84 元收购易县慧润 100%股权，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48,543,083.94 元收购保定慧拓 100%股权，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188,430,724.81 元收购保定慧瀚 100%股权，转让方分别为本公司联营企业英利发展之子公司易县智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易县智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智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保定智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合并企业主要从事光伏发电和风力发电等新能源发电业务。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山西联广清	雕宁曜金	亳州万事通	梅州粤智	天津宝坻	社旗杰卓	罗城启昱	天津悦通达	易县慧诚	易县慧润	保定慧拓	保定慧瀚
—现金	59,621,580.05	6,333,848.00	56,443,605.70	115,000,000.00	101,348,900.00	23,790,481.40	94,800,000.00	93,630,400.00	14,897,322.50	40,544,513.84	48,543,083.94	188,430,724.8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9,621,580.05	6,333,848.00	56,443,605.70	115,000,000.00	101,348,900.00	23,790,481.40	94,800,000.00	93,630,400.00	14,897,322.50	40,544,513.84	48,543,083.94	188,430,724.8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3,086,187.95	-7,907,032.40	-167,058,844.44	109,840,292.82	83,074,572.47	15,320,373.37	47,496,039.15	95,224,678.09	-1,136,847.07	15,994,608.30	13,976,830.79	-56,662,079.1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6,535,392.10	14,240,880.40	223,502,450.14	5,159,707.18	18,274,327.53	8,470,108.03	47,303,960.85	-1,594,278.09	16,034,169.57	24,549,905.54	34,566,253.15	245,092,803.9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收购新能源电站项目，按照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而产生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山西联广清		睢宁曜金		亳州万事通		梅州粤智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86,615,133.86	187,914,423.09	140,343,296.39	160,164,406.86	696,115,855.03	989,922,983.90	668,932,021.86	672,555,314.69
货币资金	748,964.70	748,964.70	13,246,627.41	13,246,627.41	23,922,220.98	23,922,220.98	892,819.35	892,819.35
应收款项	16,714,412.88	16,714,412.88	16,103,754.93	16,103,754.93	4,388,363.72	4,388,363.72	3,759,070.03	3,759,070.03
预付款项	110,534.73	110,534.73	40,000.00	40,000.00	1,773,663.50	1,773,663.50		
其他应收款	30,586,915.20	30,586,915.20	-	-	26,694,790.90	26,694,790.90		
其他流动资产	2,288,609.81	2,288,609.81	1,672,286.60	1,672,286.60	8,228,391.29	8,228,391.29	9,136,996.71	9,136,996.71
固定资产	124,004,968.93	125,683,001.53	79,942,190.78	105,295,420.38	539,801,489.13	911,241,716.91	212,480,572.74	213,308,788.48
无形资产	878,750.00	878,750.00	-	-	8,390,938.00	7,965,334.68	1,632,899.99	3,247,933.31
在建工程	-	-	14,209,042.82	14,209,042.82	-	-	417,070,263.49	419,003,943.09
使用权资产	-	-	258,798.82	258,798.82	-	-	23,205,763.72	23,205,763.72
长期待摊费用	-	-	3,844,260.69	3,844,260.69	939,922.53	939,922.5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743.37	-	5,532,119.13	-	77,207,495.59	-	753,635.8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03,234.24	10,903,234.24	5,494,215.21	5,494,215.21	4,768,579.39	4,768,579.39	-	-
负债：	153,528,945.91	153,528,945.91	148,250,328.79	148,250,328.79	881,736,793.30	881,736,793.30	559,091,729.04	559,091,729.04
短期借款							442,031,233.00	442,031,233.00
应付账款	700,000.23	700,000.23	1,281,132.06	1,281,132.06	864,680.89	864,680.89		
应交税费	2,054,141.35	2,054,141.35	1,531,889.95	1,531,889.95	451,792.52	451,792.52	2,262.29	2,262.29
其他应付款	18,185,602.89	18,185,602.89	145,437,306.78	145,437,306.78	151,178,065.24	151,178,065.24	92,558,511.25	92,558,511.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33,864,047.35	33,864,047.35	2,165,164.90	2,165,164.90
租赁负债			-	-			21,966,023.56	21,966,023.56
长期借款	132,589,201.44	132,589,201.44			695,378,207.30	695,378,20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8,534.04	368,534.04
净资产	33,086,187.95	34,385,477.18	-7,907,032.40	11,914,078.07	-185,620,938.27	108,186,190.60	109,840,292.82	113,463,585.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8,562,093.83	10,818,619.06		
取得的净资产	33,086,187.95	34,385,477.18	-7,907,032.40	11,914,078.07	-167,058,844.44	97,367,571.54	109,840,292.82	113,463,585.65
	天津宝坻		社旗杰卓		罗城启昱		天津悦通达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11,908,715.88	307,835,733.33	264,019,767.23	276,598,733.04	418,291,193.37	470,779,601.27	425,479,295.94	423,014,268.17
货币资金	8,250,578.76	8,250,578.76	11,278.40	11,278.40	93,699.94	93,699.94	19,006,003.41	19,006,003.41
应收款项	3,913,956.76	3,913,956.76	5,079,902.23	5,079,902.23	12,282,170.99	12,282,170.99	2,495,014.93	2,495,014.93
预付款项					329,594.81	329,594.81	-	-
其他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	5,261,970.89	5,261,970.89	1,588,071.10	1,588,071.10	8,392,191.22	8,392,191.22	3,445,127.94	3,445,127.94
固定资产	230,735,697.89	227,492,937.23	246,820,927.21	262,797,924.75	297,680,877.75	363,690,077.65	368,373,292.17	365,939,332.42
无形资产	22,231,914.24	21,401,692.35	7,170,235.00	4,932,658.94	2,041,601.20	2,041,601.20	3,294,900.00	3,263,831.98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25,043,797.98	25,043,797.98	8,951,323.06	8,951,323.06
长期待摊费用	21,760,234.87	21,760,234.87	180,348.06	2,188,897.62	29,858,927.84	29,858,927.84	16,361,288.05	16,361,288.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9,005.23	-	13,811,434.44	290,642.4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54,362.47	19,754,362.47	-	-	28,756,897.20	28,756,897.20	3,552,346.38	3,552,346.38
负债：	228,834,143.41	227,985,621.05	248,699,393.86	248,699,393.86	370,795,154.22	370,795,154.22	330,254,617.85	329,756,997.58
应付账款	120,850.11	120,850.11	53,132.52	53,132.52	314,890.32	314,890.32	514,132.59	514,132.59
应交税费	21,758.55	21,758.55	94,329.87	94,329.87	4,277.72	4,277.72	23,093.12	23,093.12
其他应付款	66,441,265.24	66,441,265.24	24,873,889.58	24,873,889.58	9,145,825.35	9,145,825.35	50,709,105.89	50,709,105.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223,678,041.89	223,678,041.89	13,479,799.99	13,479,799.99	5,341,075.98	5,341,075.98
租赁负债	-	-	-	-	22,610,360.84	22,610,360.84		
长期借款	157,401,747.15	157,401,747.15	-	-	325,240,000.00	325,240,000.00	273,169,590.00	273,169,59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8,522.36	-	-	-	-	-	497,620.27	-
净资产	83,074,572.47	79,850,112.28	15,320,373.37	27,899,339.18	47,496,039.15	99,984,447.05	95,224,678.09	93,257,270.59
取得的净资产	83,074,572.47	79,850,112.28	15,320,373.37	27,899,339.18	47,496,039.15	99,984,447.05	95,224,678.09	93,257,270.59
	易县慧诚		易县慧润		保定慧拓		保定慧瀚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74,845,567.01	96,150,649.74	240,058,299.73	281,998,366.44	225,137,202.01	264,087,313.40	788,189,180.59	1,031,094,341.67
货币资金	1,988,143.82	1,988,143.82	539,710.21	539,710.21	2,071,629.65	2,071,629.65	3,512,515.82	3,512,515.82
应收款项	319,346.30	319,346.30	224,429.72	224,429.72	770,459.82	770,459.82	1,839,972.61	1,839,972.61
预付款项	-	-	25,602.49	25,602.49	165,891.29	165,891.29	199,954.50	199,954.50
其他应收款			1,834,308.00	1,834,308.00	970,000.00	970,000.00	6,627,410.67	6,627,410.67
其他流动资产	695,849.12	695,849.12	1,947,513.60	1,947,513.60	2,051,008.74	2,051,008.74	3,820,836.84	3,820,836.84
固定资产	57,535,280.13	84,765,119.58	48,510,129.00	61,538,055.40	130,699,270.93	180,265,579.12	235,055,238.97	330,881,875.04
无形资产			-	-	4,867,200.00	4,821,032.68	10,615,900.00	10,419,398.52
在建工程	-	-	134,222,221.36	175,360,568.94	45,995,587.20	46,239,955.96	324,556,433.57	542,603,089.95
使用权资产	1,693,728.49	1,693,728.49	7,349,237.59	7,349,237.59	4,652,135.32	4,652,135.32	21,068,998.52	21,068,998.52
长期待摊费用			403,705.78	403,705.78	1,636,016.26	1,636,016.26	8,496,925.70	8,496,92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54,403.62	29,646.90	12,287,114.98	60,907.71	10,891,585.60	77,187.36	71,096,189.25	324,559.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58,815.53	6,658,815.53	32,714,327.00	32,714,327.00	20,366,417.20	20,366,417.20	101,298,804.14	101,298,804.14
负债：	75,982,414.08	75,982,414.08	224,063,691.43	224,063,691.43	211,160,371.22	211,160,371.22	844,851,259.73	844,851,259.73
应付账款	944,648.07	944,648.07	503,902.01	503,902.01	810,660.12	810,660.12	1,077,165.24	1,077,165.24
应交税费	137,536.25	137,536.25	148,351.22	148,351.22	269,006.30	269,006.30	992,552.61	992,552.61
其他应付款	2,077,119.10	2,077,119.10	17,867,784.63	17,867,784.63	23,356,833.94	23,356,833.94	48,711,340.85	48,711,340.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6,878.40	2,976,878.40	22,627,679.63	22,627,679.63	893,802.09	893,802.09	27,228,308.17	27,228,308.17
租赁负债	1,491,299.87	1,491,299.87	3,295,973.94	3,295,973.94	4,269,661.25	4,269,661.25	18,560,046.21	18,560,046.21
长期借款	68,354,932.39	68,354,932.39	179,620,000.00	179,620,000.00	181,560,407.52	181,560,407.52	748,281,846.65	748,281,846.65
净资产	-1,136,847.07	20,168,235.66	15,994,608.30	57,934,675.01	13,976,830.79	52,926,942.18	-56,662,079.14	186,243,081.94
取得的净资产	-1,136,847.07	20,168,235.66	15,994,608.30	57,934,675.01	13,976,830.79	52,926,942.18	-56,662,079.14	186,243,081.9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上述可辨认负债按照应付金额或应付金额的现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所取得上述公司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根据资产评估机构所出具的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金开新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金开木垒风电”）

金开木垒风电原为本集团合营公司，2024年11月，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与金开木垒风电合营方北京达峰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北京达峰新能源有限公司将其对金开木垒风电的50%的表决权委托至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团对金开木垒风电的表决权由50%变为100%，金开木垒风电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2) 金开启昱（北京）新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开启昱合伙”）

金开启昱合伙原为本公司联营公司，2024年11月召开合伙人会议并达成协议，同意原普通合伙人退伙，新合伙人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开启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其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0.1175%，于决议日完成生效；其他原有限合伙人同意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全部转让给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后退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对其他有限合伙人认缴的11.7509%有限合伙份额（占实缴比例15.8730%）的收购，购买成本为人民币128,257,300.00元，按取得股权的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人民币156,404,795.72元，差额人民币28,147,495.72元（附注七、55）调整资本公积。交易完成后，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由47.0035%变为58.7544%，实缴出资比例由63.4921%变为79.3651%，金开启昱合伙成为本集团之子公司，金开启昱合伙原联营公司英利发展成为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被合并方于合并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情况

	金开木垒风电		金开启昱合伙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588,943.55	4,588,943.55	856,457,491.21	838,241,252.11
货币资金	2,996,047.06	2,996,047.06	1,642,983.07	1,642,983.07
预付款项	28,733.57	28,733.57		
其他应收款			13,874,243.39	13,874,243.39
其他流动资产	27,589.21	27,589.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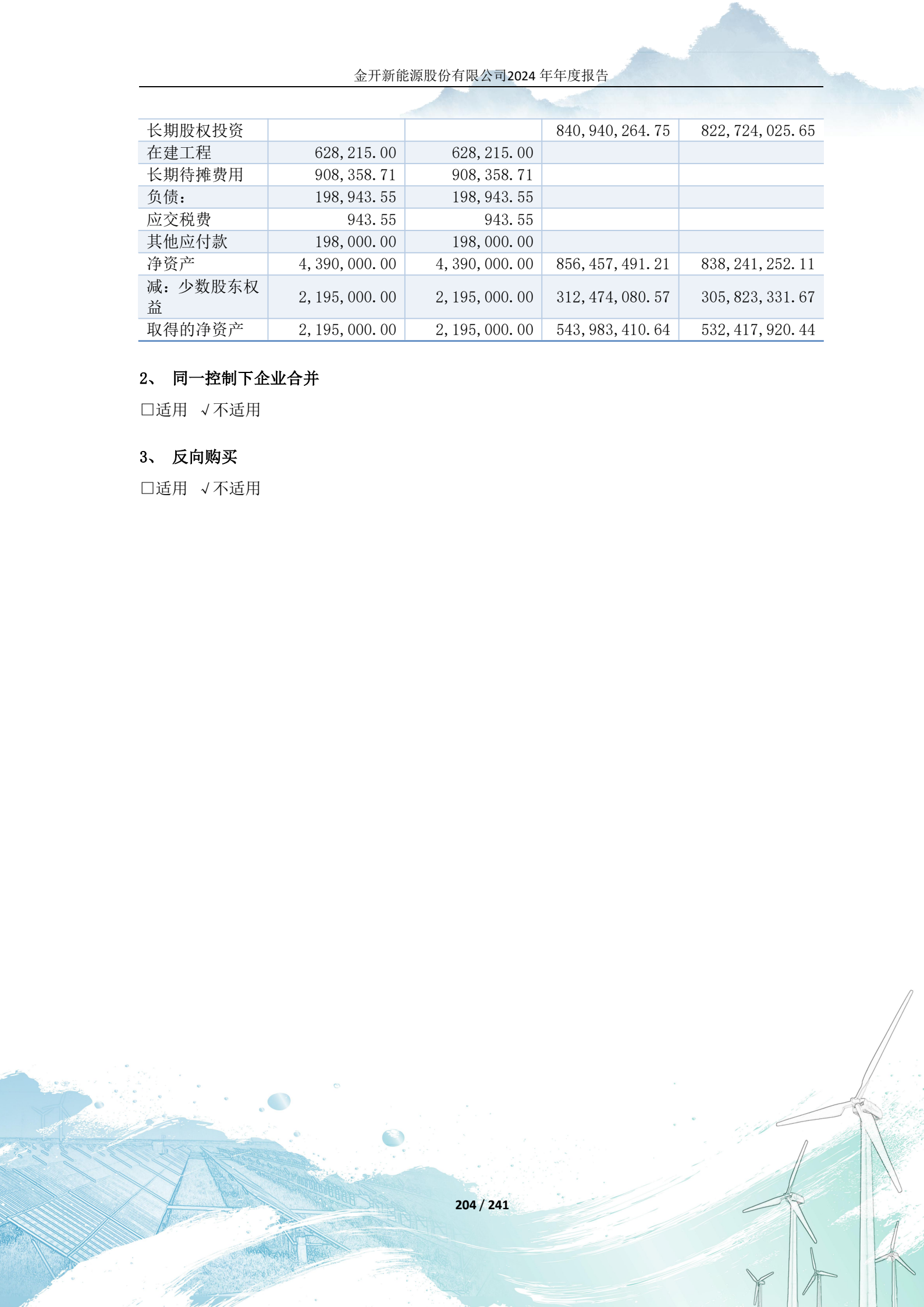
长期股权投资			840,940,264.75	822,724,025.65
在建工程	628,215.00	628,215.00		
长期待摊费用	908,358.71	908,358.71		
负债：	198,943.55	198,943.55		
应交税费	943.55	943.55		
其他应付款	198,000.00	198,000.00		
净资产	4,390,000.00	4,390,000.00	856,457,491.21	838,241,252.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195,000.00	2,195,000.00	312,474,080.57	305,823,331.67
取得的净资产	2,195,000.00	2,195,000.00	543,983,410.64	532,417,920.44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宁夏知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0.00	80.00	增资扩股	控制权转移	4,140,594.98	20.00	5,859,405.02	10,000,000.00	4,140,594.98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7月23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宁夏知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引入新股东北京呈祥知临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知临”），北京知临实际投资人民币4,000万元，其中人民币2,4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6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持股比例为80%，本集团持股比例变为20%并丧失对其控制权。

本集团由于被动稀释丧失对宁夏知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而产生的利得为4,140,594.98元，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投资收益项目中。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对部分没有实际业务的子公司进行了清理注销，注销子公司未产生进一步的损益。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纳入/不纳入合并范围日期
金开新能（枣庄市）风电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12 月
那曲市色尼区津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6 月
连云港金开盛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6 月
安多县津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3 月
金开新能（庄河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4 月
金开新能（阳曲）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4 月
天津金开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7 月
金开新能（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9 月
金开新能智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9 月
金开新能（新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9 月
金开新能伊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4 年 12 月
天津兰禾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8 月
大同市云冈区开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4 月
滦平凯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4 月
山西昭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9 月
诚开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6 月
海南储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3 月
承德和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5 月
忻州市开悦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6 月
内蒙古开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5 月
吉林省汇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8 月
内蒙古诚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4 月
湖北昌俊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4 月
神池县开卓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6 月
威海绿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4 月
山东龙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5 月
内蒙古开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6 月
新河县诚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4 月
灵寿县开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4 月
金开台金（枣庄）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5 月
山东国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5 月
余姚诚开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4 月
潜江市亚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11 月
枣庄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9 月
白银高开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2024 年 12 月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3,924,811,066.13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同心隆基	宁夏	159,520,0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46,520,0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50.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利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宁夏	60,740,0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嘉润农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35,142,8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卫钢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1,000,0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保能曲阳县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111,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易县易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35,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邯能涉县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56,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新能（赤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	15,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海兴县国信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	30,000,000.00	河北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游瑞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15,100,000.00	浙江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曦洁（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000.00	上海	光伏发电	-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	160,600,000.00	江苏	光伏发电	-	8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抚州市东乡区北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30,000,000.00	江西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合肥市大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76,930,000.00	安徽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1,000,000.00	安徽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	12,500,000.00	广西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达市金开新能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	1,000,000.00	黑龙江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大连国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	15,000,000.00	辽宁	光伏发电	-	65	设立
沈阳拓源沈机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	5,000,000.00	辽宁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拓源北重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	5,000,000.00	辽宁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诚源（枣庄）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司							下企业合并
托克逊县风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22,0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142,080,000.00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县采田丝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148,000,000.00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寿阳国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	1,000,000.00	山西	光伏发电	-	30	设立
天津兰禾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天津	100,000,000.00	天津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山东大德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00.00	山东	投资管理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启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400,000,000.00	北京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大同市云冈区开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2）	山西	1,000,000.00	山西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宁夏宁东京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1,000,0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偏关县开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	1,000,000.00	山西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上海越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2,860,000.00	上海	技术开发	-	51	设立
承德和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山西昭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2）	山西	20,000,000.00	山西	电力供应	-	70	设立
诚开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注2）	辽宁	15,000,000.00	辽宁	光伏发电	-	65	设立
北京孚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0.00	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	100	设立
宁夏知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附注九、4）	宁夏	6,000,000.00	宁夏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100	设立
忻州市开悦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山西	1,000,000.00	山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90	设立
武汉诚开吾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2,000,000.00	湖北	研究和试验发展	-	51	设立
上海奥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00	上海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四川诚开吾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5,000,000.00	四川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51	设立
孟村回族自治县诚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80	设立
五家渠保利招商联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100,000,000.00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中惠天合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50,000,000.00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联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150,000,000.00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135,0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200,0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鲁木齐市国鑫乾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100,0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	100,5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安县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	50,000,000.00	湖北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51	设立
潜江市亚开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湖北	50,000,000.00	湖北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51	设立
惟道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	50,000,000.00	宁夏	农业种植	-	100	设立
海南储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海南	20,000,000.00	海南	电力供应	-	100	设立
湖北开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	100,000,000.00	湖北	技术开发	-	51	设立
枣庄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山东	1,000,000.00	山东	发电供电	-	100	设立
牡丹江杭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	100,000,000.00	黑龙江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邹平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邹平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邹平建信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滨州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博兴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滨州北海新区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信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民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初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	5,000,000.00	青海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威海绿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注2）	山东	2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海初日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	5,000,000.00	青海	技术开发	-	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开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内蒙古	1,000,000.00	内蒙古	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	453,87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顺县国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	350,000,000.00	江苏	光伏发电	-	99.8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长合	江苏	550,000,000.00	江苏	光伏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闻喜县开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	50,000,000.00	山西	电力供应	-	51	设立
宁夏国信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205,423,45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兴县小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	10,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涞源县英利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58,34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郭家窑(赤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	3,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75	设立
万宁鑫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	1,000,000.00	海南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100	设立
枣庄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15,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1,000,0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滦平凯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技术开发	-	60	设立
五家渠华风汇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135,0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县浦类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	200,0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县国新天立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	100,0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县丝路大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100,5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开通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内蒙古	1,000,000.00	内蒙古	技术开发,设备租赁维护	-	100	设立
吉林省汇开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吉林	30,000,000.00	吉林	技术开发	-	95	设立
贵港南晶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	1,000,000.00	广西	光伏发电	-	90	设立
内蒙古诚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内蒙古	20,000,000.00	内蒙古	太阳能及风力发电	-	51	设立
湖北昌俊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湖北	1,000,000.00	湖北	发电供电及太阳能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湖北昌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1,000,000.00	湖北	发电供电及太阳能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神池县开卓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山西	1,000,000.00	山西	发电供电	-	80	设立
天津诚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00.00	天津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山东龙盛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山东	5,000,000.00	山东	技术开发	-	85	设立
新河县诚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2)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80	设立
灵寿县开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80	设立
白银高开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甘肃	10,000,000.00	甘肃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凌源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49,990,000.00	山东	风力发电投资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菏泽新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77,000,000.00	山东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	50,000,000.00	宁夏	技术运维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盐兆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2,000,000.00	浙江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	新疆	397,00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发电有限公司							下企业合并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00.00	上海	供应链管理 服务	-	100	设立
奇台县新科风能有限责 任公司	新疆	144,31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乌鲁木齐瑞和光晟电力 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144,31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金开(淄博市淄川区)新 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常州)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0.00	江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马鞍山)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1,000,000.00	安徽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海南儋州金开鑫诚新能 源有限公司	海南	5,000,000.00	海南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余姚诚开吉能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注2)	浙江	10,000,000.00	浙江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肇庆金开新能源有限公 司	广东	1,000,000.00	广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山东国滨新能源有限公 司(注2)	山东	5,000,000.00	山东	电力、热 力生产和 供应业	-	100	设立
宁夏上电新能源有限公 司	宁夏	10,000,0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金开新能(溧阳)光伏有 限公司	江苏	5,000,000.00	江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广西	96,000,000.00	广西	风力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大庆同望新能源有限公 司	黑龙江	10,000,000.00	黑龙江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大庆同村新能源有限公 司	黑龙江	10,000,000.00	黑龙江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 限公司	黑龙江	10,000,000.00	黑龙江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 司	黑龙江	10,000,000.00	黑龙江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法库润源风力发电有限 公司	东北	1,000,000.00	东北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 公司	东北	12,660,000.00	东北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宁德顺能新能源电力有 限公司	福建	13,521,450.00	福建	光伏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金开新能(惠东)光伏发 电有限公司	广东	1,000,000.00	广东	光伏发电		100	设立
肇庆市高要区金开旭鸿 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	20,000,000.00	广东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天津市滨海新区金开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00.00	天津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金开台金(枣庄)新能 源有限公司(注2)	山东	1,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青铜峡市金瓯新能源有 限公司	宁夏	5,000,000.00	宁夏	风力发电	-	51	设立
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天 津)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000.00	天津	商业服务 业		100	设立
辽宁中奉风力发电有限 公司	东北	3,000,000.00	东北	风力发电 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抚顺市晶能太阳能发电	东北	10,000,000.00	东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有限公司							下企业合并
扬光新能源科技（寿光）有限公司	山东	50,000,000.00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省凯圣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	63,000,000.00	福建	生物质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市鸿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	10,000,000.00	辽宁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清远市连州金开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	1,000,000.00	广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本溪）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	8,000,000.00	辽宁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汉能吴忠市太阳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	64,000,000.00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启昱诚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10,000,000.00	新疆	光伏发电	-	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府谷县神州润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	3,000,000.00	陕西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新能（鲁山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	1,000,000.00	河南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宽甸）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辽宁	30,000,000.00	辽宁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95	设立
易县慧润（注1）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易县慧诚（注1）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保定慧瀚（注1）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保定慧拓（注1）	河北	1,000,000.00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彭能源（睢宁）有限公司（注1）	江苏	55,153,148.00	江苏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亳州万事通（注1）	安徽	10,000,000.00	安徽	风力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罗城启昱（注1）	广西	94,800,000.00	广西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新能（枣庄市）风电有限公司（注1）	山东	1,000,000.00	山东	风力发电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注1）	新疆	4,390,000.00	新疆	风力发电	-	50	设立
芮城九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1）	山西	3,000,000.00	山西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宝坻（注1）	天津	4,500,000.00	天津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悦通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1）	天津	10,000,000.00	天津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梅州粤智（注1）	广东	2,000,000.00	广东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那曲市色尼区津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1）	西藏	1,000,000.00	西藏	光伏发电	-	65	设立
连云港金开盛联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	江苏	4,000,000.00	江苏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社旗杰卓（注1）	河南	10,000,000.00	河南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启昱合伙（注1）	北京	851,000,000.00	北京	光伏发电	-	58.754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联广清（注 1）	山西	3,000,000.00	山西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睢宁曜金（注 1）	江苏	4,000,000.00	江苏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多县津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 1）	西藏	1,000,000.00	西藏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65	设立
金开新能（庄河市）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1）	辽宁	1,000,000.00	辽宁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65	设立
金开新能（阳曲）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 1）	山西	1,000,000.00	山西	风力发电	-	90	设立
天津金开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 1）	天津	1,000,000.00	天津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芜湖）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1）	安徽	1,000,000.00	安徽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智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注 1）	上海市	10,000,000.00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新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注 1）	新疆	10,000,000.00	新疆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伊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注 1）	新疆	10,000,000.00	新疆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序号	子公司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备注
		直接	间接		
1	寿阳国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30	100	公司章程约定
2	枣庄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51	100	公司章程约定
3	青海初日新能源有限公司	-	49	100	表决权委托
4	新疆启昱诚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50	100	表决权委托
5	金开新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	-	50	100	表决权委托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1：2024 年新设立、通过表决权委托或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增加，具体见附注九、1 及附注九、5。其中：芮城九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山西联广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华彭能源（睢宁）有限公司为睢宁曜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注 2：在 2024 年注销的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九、5。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同心隆基	49%	6,863,132.83		214,090,376.93
常州长合	10%	5,023,229.79		74,055,609.7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同心隆基	386,193,949.86	344,212,745.66	730,406,695.52	80,652,387.62	214,500,000.00	295,152,387.62	355,199,989.30	374,352,667.36	729,552,656.66	55,314,452.48	253,132,284.08	308,446,736.56
常州长合	1,217,050,765.07	1,273,739,000.57	2,490,789,765.64	338,297,223.50	1,411,936,444.79	1,750,233,668.29	1,142,075,059.99	1,343,171,705.76	2,485,246,765.75	252,812,382.72	1,542,815,579.00	1,795,627,961.7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同心隆基	68,166,115.95	14,005,821.66	14,005,821.66	-2,007,476.35	75,573,351.01	21,394,716.69	21,394,716.69	233,464.81
常州长合	191,795,280.19	50,232,296.90	50,232,296.90	18,859,574.88	221,129,831.34	62,088,348.44	62,088,348.44	40,152,724.9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金开启昱合伙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九、1(6)。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开启昱合伙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28,257,300.00
— 现金	128,257,3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28,257,3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56,404,795.72
差额	-28,147,495.7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8,147,495.72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英利发展(附注九、1(6))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光伏组件生产与销售	-	48.72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英利发展	金开启昱合伙	英利发展	金开启昱合伙
流动资产	5,771,472,027.42	-	-	1,688,897.94
非流动资产	872,002,926.48	-	-	696,797,880.63
资产合计	6,643,474,953.90	-	-	698,486,778.57
流动负债	3,873,937,611.85	-	-	-
非流动负债	817,948,033.09	-	-	28,235.00
负债合计	4,691,885,644.94	-	-	28,235.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51,589,308.96	-	-	698,458,543.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50,855,294.70	-	-	328,300,137.99
调整事项	12,445,057.36	-	-	115,225,500.51
—商誉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其他	12,445,057.36	-	-	115,225,500.5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63,300,352.06	-	-	443,525,638.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6,961,204,883.43	-	-	-
净利润	545,157,181.05	-	-	66,348,215.9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545,157,181.05	-	-	66,348,215.9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720,161.07	73,034,985.2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85,175.78	2,714,049.2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85,175.78	2,714,049.2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9,996,055.54	350,635,797.6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3,438,197.42	41,731,326.0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3,438,197.42	41,731,326.01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2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江峡清洁基金。江峡清洁基金以私募基金从事清洁能源项目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发行规模45.04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亿元，江峡清洁基金其他投资方认缴规模共人民币35.04亿元。江峡清洁基金为睿清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持有睿清基金99.9667%的份额。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对江峡清洁基金不具有控制，因此本集团未合并江峡清洁基金，但对江峡清洁基金具有重大影响。于2023年3月，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投资比例自江峡清洁基金收回投资人民币2.53亿元，于2023年7月，江峡清洁基金进行重组，将其所持睿清基金的份额进行转让，其中将33.32%份额转让予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对江峡基金的账面余额为基础确认对睿清基金的初始投资成本约人民币3.01亿元。睿清基金以私募基金从事清洁能源项目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发行规模30.01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亿元，江峡清洁基金其他投资方认缴规模共人民币20.01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对睿清基金不具有控制，因此本集团未合并睿清基金，但对睿清基金具有重大影响。金开新能科技有限

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及9月按照持股比例自睿清基金收回投资人民币1.65亿元，截至本年末，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实缴资本人民币1.36亿元，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以出资额为限，本集团不存在向睿清基金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2021年11月2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苏州龙鹰基金。苏州龙鹰基金以私募基金从事清洁能源项目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发行规模1.06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0.26亿元，苏州龙鹰基金其他投资方认缴规模共人民币0.80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对苏州龙鹰基金不具有控制，因此本集团未合并苏州龙鹰基金，但对苏州龙鹰基金具有重大影响。截至本年末，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实缴资本人民币0.26亿元，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以出资额为限，本集团不存在向苏州龙鹰基金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2023年5月1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国盛金开基金。国盛金开基金以私募基金从事清洁能源项目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发行规模0.22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0.2亿元，国盛金开基金其他投资方认缴规模共人民币0.02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表决权占三分之一，对国盛金开基金不具有控制，因此本集团未合并国盛金开基金，但对国盛金开基金具有重大影响。截至本年末，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实缴资本人民币1,890万元，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以出资额为限，本集团不存在向国盛金开基金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6,600,726.62	24,490,719.85
与资产相关	151,640.52	151,640.52
合计	26,752,367.14	24,642,360.3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政策性银行及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其中：对于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本公司判断部分新能源发电项目虽尚未纳入补贴清单，但已满足上网电量

享受电价补贴的条件，认为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的回收不存在重大风险；对于应收原材料代采业务款，本公司会定期对相关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并要求客户提供担保或者抵押品，以此来限制其信用风险敞口。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情况详见“附注七、5(5) 应收账款”“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四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四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4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 偿还(含 1 年)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47,917.11	-	-	-	547,917.11	547,917.11
应付票据	2,043,836,418.59	-	-	-	2,043,836,418.59	2,043,836,418.59
应付账款	327,999,666.16	-	-	-	327,999,666.16	327,999,666.16
其他应付款	1,994,751,233.26	-	-	-	1,994,751,233.26	1,994,751,233.2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645,163,392.41	2,888,231,634.12	7,562,013,270.83	15,818,072,176.37	28,913,480,473.73	23,324,454,782.47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35,125,000.00	335,125,000.00	1,277,925,000.00	-	1,648,175,000.00	1,557,827,110.6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45,325,631.23	45,981,240.64	142,719,473.96	522,188,328.40	756,214,674.23	520,971,174.86
合计	7,092,749,258.76	3,269,337,874.76	8,982,657,744.79	16,340,260,504.77	35,685,005,383.08	29,770,388,303.09

3、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50%	547,847.66	3.19%	90,000,000.00
-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22%-2.65%	1,547,101,288.71	/	-
-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3.89%-4.79%	520,971,174.86	4.35%-4.79%	464,974,092.24
合计		2,068,620,311.23		554,974,092.24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活期	1,027,688,889.86	活期	291,842,645.24
金融负债				-
-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35%-4.9%	23,285,313,007.22	2.7% - 4.9%	19,004,680,442.73
合计		22,257,624,117.36		18,712,837,797.49

(2) 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利率提高/降低 100 个基点（2023 年 12 月 31 日：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 192,961,280.11 元（2023 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 174,253,108.05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参见附注十三、8）有关。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银行理财产品		255,756,483.66	-	255,756,483.66
（二）应收款项融资			163,237,743.40	163,237,743.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255,756,483.66	163,237,743.40	418,994,227.06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银行理财产品、基金，参考银行提供的净值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到期期限较短，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按照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确定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	各类资本运营	1,000	11.19	18.58

备注：上述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权益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本年度或上年度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四川华金微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中瑞恒丰（上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英利发展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天津津融国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母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天津津融国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过去 12 个月内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滨州晨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英利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英利能源发展(蠡县)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英利能源发展(衡水)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董事张丽于金风天泓（天津）投资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金风天泓（天津）投资有限公司系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因此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为本集团关联方，2024 年 10 月 8 日张丽换届卸任本公司董事，自 2024 年 10 月 8 日起 12 月内，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仍列示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10,992,782.91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10,442,085.89			16,782,795.07
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43,226.13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89,622.64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尽调服务	357,547.16			
英利能源发展(衡水)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	458,456.15			
英利发展	工程物资	32,605.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英利能源发展(蠡县)有限公司(注1)(注2)	原材料代采服务	3,319,175.63	481,936.06
英利发展(注1)	劳务服务	700,304.56	
英利发展(注1)	仓储服务	24,478.97	
滨州晨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3)	原材料代采服务	663,716.60	
英利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注1)	原材料代采服务	-	1,218,797.01
英利能源发展(衡水)有限公司(注1)	原材料代采服务	-	375,615.8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英利发展自2024年11月成为本集团联营公司，详见附注九、1(6)。

注2：2024年11月、12月本集团为英利发展之子公司英利能源发展(蠡县)有限公司代采原材料总额为人民币240,529,101.79(不含税)，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按净额法确认销售收入人民币3,319,175.63元。

注 3：2024 年本集团为中瑞恒丰(上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滨州晨丰新能源有限公司代采原材料总额为人民币 44,911,489.89(不含税)（2023 年：无），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按净额法确认销售收入人民币 663,716.60 元（2023 年：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57,360.00	1,675,380.00	23,625.43	65,218.12	-631,325.00	-757,590.00
合计						957,360.00	1,675,380.00	23,625.43	65,218.12	-631,325.00	-757,59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房屋作为办公场所，2024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所有股权，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解除，本年披露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21 日的关联交易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币种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212,500.00	人民币	2018-05-24	2028-05-24	否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5,937.50	欧元	2018-05-24	2028-05-24	否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46,250.00	人民币	2018-04-04	2028-04-04	否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7,500.00	欧元	2018-04-04	2028-04-04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为集团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6,857,404,171.0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0.05	397.7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子公司、联营公司之子公司及合营公司的其他关联交易，见附注九、1。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英利能源发展(蠡县)有限公司	196,762,289.24			
应收账款	滨州晨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45,674,985.22			
应收账款	英利发展	2,770,421.67			
应收账款	英利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8.45			
预付账款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65,000.00			
预付账款	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26.51	
其他应收款	英利发展	1,627,410.67			
其他应收款	中瑞恒丰(上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6,2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88,305,000.00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向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意向金人民币 88,305,000.00 元。

(1).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5,057,695.72	
应付账款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74,194.20	174,194.20
应付账款	英利能源发展(衡水)有限公司	145,884.23	
应付账款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10,733,046.28
其他应付款	英利发展	31,639,850.85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16,600,000.00	9,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华金微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430,000.00	16,4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瑞恒丰(上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886,792.60	5,886,792.6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281,300.00	281,30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269,171.99	
其他应付款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150,943.4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9,413.21	1,297,063.65
租赁负债	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4,686.50

(2).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担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批准及已签约	1, 598, 801, 707. 64	739, 092, 530. 17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6,732,495.3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本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96,732,495.3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经审计)的24.5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中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如在本次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所有正式员工缴纳年金。单位缴费比例：企业年金单位缴费以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为基数，按 8% 计提；个人缴费比例：参加计划个人缴费以本人上一年度平均工资（含绩效）为基数，按 2% 缴纳，由人力资源部从员工工资收入中代扣。人力资源部每年第 3 季度对基数做一次调整。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00,000,000.00	27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86,875,466.76	240,311,041.64
合计	1,886,875,466.76	510,311,041.6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7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270,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 586, 829, 171. 77	240, 280, 138. 64
1 年以内小计	1, 586, 829, 171. 77	240, 280, 138. 64
1 至 2 年	15, 391. 99	16, 903. 00
2 至 3 年	16, 903. 00	14, 000. 00
3 至 4 年	14, 000. 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 586, 875, 466. 76	240, 311, 041. 6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1, 586, 829, 183. 76	240, 264, 758. 64

保证金	46,283.00	46,283.00
合计	1,586,875,466.76	240,311,041.6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 备期末 余额
金开新能科 技有限公司	1,489,500,972.80	93.86	其他往来款	1年以内	
平顺县国合 光伏发电有 限公司	94,682,800.00	5.97	其他往来款	1年以内	
府谷县神州 润泽风力发 电有限公司	1,715,547.95	0.11	其他往来款	1年以内	

亳州市万事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929,863.01	0.06	其他往来款	1 年以内	
常琳	16,903.00	0.00	保证金	2 至 3 年	
合计	1,586,846,086.76	100.00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960,559,137.36		7,960,559,137.36	7,660,559,137.36		7,660,559,137.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960,559,137.36		7,960,559,137.36	7,660,559,137.36		7,660,559,137.3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7,660,559,137.36		300,000,000.00				7,960,559,137.36	
合计	7,660,559,137.36		300,000,000.00				7,960,559,137.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0	1,292,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1,292,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021,615.3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	1,366,517.40	投资补助及政府奖励

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65,626.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94,278.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9,807.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5,054.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9,996.67	
合计	67,023,178.4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7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8.13	0.37	0.37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尤明杨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